

以心築家
創建未來



2021

年 度 報 告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3

目錄

2	公司資料及股東資訊	3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3	公司簡介	41	企業管治報告
4	財務摘要	57	董事會報告
5	榮譽與獎狀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	主席報告	85	合併財務報表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3	項目摘要
37	項目概覽	204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及 股東資訊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孔健岷(主席)
孔健濤(行政總裁)
孔健楠
蔡風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太平紳士
譚振輝
李彬海

公司秘書

陳健威

法定代表

孔健岷
陳健威

審核委員會

譚振輝(主席)
李嘉士太平紳士
李彬海

薪酬委員會

譚振輝(主席)
孔健岷
李彬海

提名委員會

孔健岷(主席)
譚振輝
李彬海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85樓8503-05A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公共利益實體註冊審計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盛德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股東資訊

網站

www.kwggroupholdings.com

股份編號

1813(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2021 年度財務日程表

中期業績公佈	:	2021年8月27日
中期股息派發	:	2022年1月28日
全年業績公佈	:	2022年4月15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附註)	:	2022年5月30日至6月2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股東周年大會	:	2022年6月2日

附註：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合景泰富」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成立於1995年，於2007年7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813.HK）。作為國內領先的城市綜合運營商，集團秉持「以心築家，創建未來」的理念，堅持以「根植廣州，輻射全國」為發展戰略，多年來聚焦一二線城市發展，深耕粵港澳大灣區及長三角區域，並覆蓋環渤海及中西部等重要城市經濟圈，目前已佈局逾40個城市。

經過27年的發展，本集團已擁有完整的物業開發體系和均衡的產品組合，產品涵蓋中高端住宅、服務式公寓、別墅、寫字樓、酒店、購物中心等各種類別。集團旗下業務以地產開發及商業經營為主，教育、大健康等多元業務板塊亦與地產板塊協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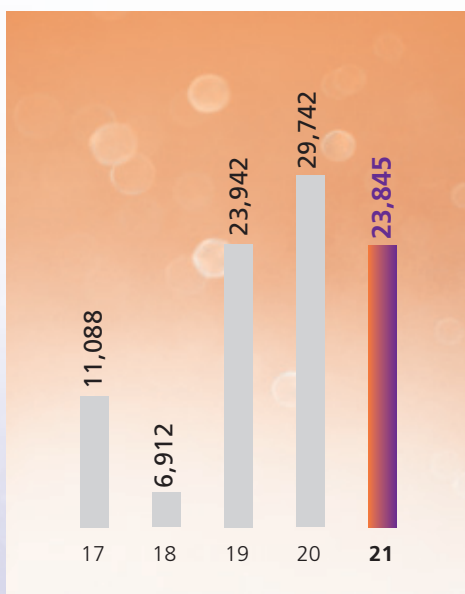
展望未來，本集團專注於住宅及商業物業項目開發的同時，亦會致力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簡稱「ESG」）」，全面提升公司在環境、社會、管治的實踐，走可持續發展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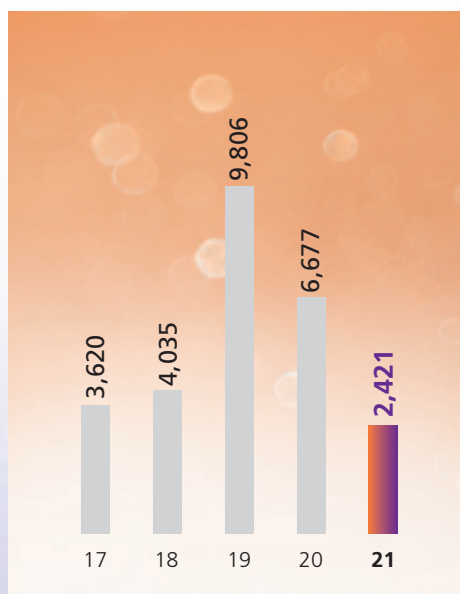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	23,844,720	29,742,063	23,941,953	6,911,750	11,087,7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421,351	6,676,592	9,805,813	4,035,415	3,620,0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 基本	76	210	309	128	117
- 攤薄	76	210	309	127	117
合併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232,249,051	232,198,379	214,322,679	184,537,161	134,945,038
負債總額	172,547,118	178,281,688	176,080,088	152,765,152	106,699,34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獲取部份獎項如下：

序號	獲獎時間	獎項名稱	獲獎單位／項目	頒獎機構
1	2021	2021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	集團	中國指數研究院
2	2021	2021中國大陸在港上市房地產公司綜合實力TOP 10	集團	中國指數研究院
3	2021	廣東省百強民營企業2020第33名	集團	廣東省工商業聯合會
4	2021	2021中國房地產開發企業綜合發展TOP 10第5位	集團	中國房地產協會
5	2021	產品系「臻系」榮列2021中國房地產開發企業優秀產品系	集團	中國房地產協會
6	2021	第十四屆中國地產時代奧斯卡2021年度城市運營商	集團	中國城建設發展中心、時代週報、時代財經聯合主辦
7	2021	2021亞洲企業商會APEA卓越企業管理獎	集團	亞洲企業商會
8	2021	S/4HANA供應鏈融資平台集成方案金獎	集團	SAP中國研究院



榮譽與獎狀

序號	獲獎時間	獎項名稱	獲獎單位／項目	頒獎機構
9	2021	「2021「鼎革獎」數字化轉型先鋒榜」年度供應鏈轉型典範獎	集團	《哈佛商業評論》中文版、思愛普(SAP)與清華大學全球產業研究院
10	2021	2021福布斯中國•年度最佳僱主	集團	福布斯
11	2021	2021福布斯中國•年度可持續發展力僱主	集團	福布斯
12	2021	2021中國房企華南區域品牌競爭力十強	集團	億翰智庫
13	2021	2021中國房企綜合實力TOP 40	集團	億翰智庫
14	2021	2021中國典型房企品牌價值TOP 40	集團	億翰智庫
15	2021	2021中國民營企業500強	集團	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
16	2021	2021年度時代公益先鋒獎	集團	時代週報
17	2021	2021年度責任踐行公益項目	集團	澎湃
18	2021	粵港澳大灣區房地產公司50強企業獎項(第十名)	集團	中指院
19	2021	2021-2022中國百城建築新地標(臻溢•名鑄)	廣州臻溢•名鑄	中指院
20	2021	2021-2022年城市典型樣本項目(合景臻頤府)	廣州臻頤府	中指院
21	2021	年度最佳地產設計大獎「鉑金獎」 年度最佳地產設計大獎「金獎」 年度最佳綠色健康智慧住宅 年度品質典範住宅獎 年度最佳創新設計獎 年度最佳建築設計獎	深圳臻林天匯大廈 重慶天鑾 海南文昌雲上 杭州攬月臻翠府 嘉興環匯商業廣場 蘇州朗月濱河雅苑	GBE最佳地產設計大獎 2021-2022

序號	獲獎時間	獎項名稱	獲獎單位／項目	頒獎機構
22	2021	最佳建築設計辦公建築獎	北京通州合景國際金融廣場	2021年GBE辦公建築大獎
23	2021	GBE酒店設計大獎2021—最佳室內設計獎	成都MUSTEL酒店	GBE建築論壇
24	2021	投資方首選酒店管理集團	木蓮莊酒店集團	中國飯店金馬獎
25	2021	中國最佳新銳酒店品牌	MUSTEL	中國飯店金馬獎
26	2021	中國最佳新開業酒店	廣州MORDIN酒店	中國飯店金馬獎
27	2021	MBI投資價值品牌獎	木蓮莊酒店集團	邁點旅遊住宿業MBI
28	2021	2021年最受歡迎酒店成都W酒店	外管酒店	攜程旅行
29	2021	年度創新企業	合景泰富城市更新集團	南方日報
30	2021	2021年度最具實力城市更新企業獎	合景泰富城市更新集團	時代週報
31	2021	2021大灣區城市更新能力指數榜標桿項目	合景泰富城市更新集團雙沙項目	樂居、百神傳媒、暨南大學傳播與國家治理研究院聯合主辦

主席報告

穩健高質發展，
堅持長期主義！

深圳
臻林天匯大廈



致股東們：

回顧2021年，行業各項政策全面趨緊。隨著政策的不斷加碼，部分房企陸續出現了流動性問題。房地產行業的優勝劣汰正在加快進行。新形勢下，行業發展邏輯也將轉變。這一輪行業週期下，穩健型房企會破土而出，實現長期價值。

2022年政府工作報告再次重申「房住不炒」總基調，同時也提到了「滿足購房者合理的住房需求」這一核心任務。隨著2022年政府工作基調的確定，我們認為，2022年，政府的調控政策將繼續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房住不炒」和穩地價、穩房價和穩預期的調控政策基調將保持不變。未來，地產調控政策將更加精準。預計行業也將繼續圍繞剛需和改善型需求出台邊際性放鬆政策。

新的一年，合景泰富集團也將積極應對機遇和挑戰，繼續用心思考，轉變經營方式，抓住機遇，增強現金管控能力，不斷提升綜合實力。集團會繼續探索如何在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堅持長期主義，為我們的社會、股東、客戶創造長效價值！

1. 產品升級，營銷創新，地產業務穩步前行

隨著行業的洗牌和變革，以及市場對住宅的設計、品質更高的追求，房地產企業的發展將進入競品質的時代。合景泰富成立27週年來，始終秉承「以心築家，創建未來」的使命，執著於對產品設計和品質的追求。集團通過住宅產品升級，提升空間價值，持續不斷探索建築設計前沿，引領人居美學典範，不斷為客戶創建高品質、高附加值的物業，實現人們追求美好生活的夢想。2021年，成都臻林、重慶天鑾、廣州臻玥、杭州攬月臻翠府、廣州臻湓•名鑄、廣州臻尚湓府等高端項目陸續亮相，備受市場青睞。今年，集團將加推更多的高端豪宅項目，繼續展現合景鍛造豪宅產品的卓越能力。2021年，集團旗下六大住宅項目斬獲GBE(Global Business Engine)最佳地產設計獎，充分印證了合景泰富始終走在城市標桿建築設計前沿，彰顯集團在設計領域上的卓越成就。

在營銷方面，集團積極結合新環境、新市場的需求，突破創新，通過「一合好房」線上營銷平台，讓客戶在線瞭解集團旗下所有房源動態。2021年，集團成功舉辦了「2021合景泰富幸福置業季」、「3月女神購房季」等營銷策劃活動。同時，集團借助新媒體的全方面運營，通過高質量內容輸出、加大短視頻投放、以及「618合意購房節」、「雙11合意福購節」等線上營銷「造節」活動，以數字化賦能營銷，助力2021年銷售業績。

集團2021年銷售金額為人民幣1,038億元，同比輕微增長0.2%。我們相信，集團在大灣區、長三角及環渤海和中西部核心一、二線城市的優質、充足的可售貨值，以及集團今年在重點區域和城市各項目上的推售，將持續賦能2022年的銷售，滿足市場的需求。未來，集團將持續提升產品力，大力推進產品的標準化建設，契合剛需及改善等自住需求。



2. 投資審慎，多元獲地，穩步夯實優質土儲

2021年的土拍市場「前熱後冷」，上半年核心一、二線城市土地招拍掛市場熱度居高不下，土地溢價成交頻現；下半年受融資難和市場下行的影響，土拍市場進入「冰凍期」。

集團一向堅持貫徹嚴謹務實的土地投拓策略，深耕大灣區、長三角，聚焦一、二線核心城市發展。2021年集團堅持以合適的節奏拿地，多元化拿地夯實土儲，通過產業勾地、收併購等模式獲取了6個新的項目。「十四五」規劃明確提出實施城市更新行動，2022年全國「兩會」進一步提到「有序推進城市更新」。2021年集團在城市更新方面有序推進，新增中標3個項目：廣州市增城區石下村、廣州市黃埔區雙沙村及廣州市黃埔區南崗村。在新的形勢下，集團將積極響應政策要求，「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平穩有序推進城市更新項目，堅持做「有機」的城市更新。隨著集團舊改項目的有序推進，將逐步轉化為可觀的可售貨值，持續為集團補充大灣區核心城市的優質土儲，助力集團實現規模與利潤的穩定發展。



未來，集團將繼續綜合運用招拍掛、合作開發、收併購、產業引入、城市更新等多種模式穩步獲取新項目，多元化拿地夯實優質土儲。

3. 多元賽道，協同發展，數字化管理賦能業務發展

集團自2008年起開始佈局商業版圖，十餘年來，堅持深化多元化發展，輕重並舉，不斷推動經營航道拓寬，追求有質量的穩健發展。目前，集團在核心一、二線城市累計已開業45個投資性物業，包括10個商場、10個寫字樓和25個酒店。在新的行業週期下，集團多元化的發展和跨業態的合作為企業增強了對抗風險的韌性。未來，集團的多元業務將持續為公司培育長期穩定的收入及現金流，支撐企業可持續的發展，形成共創、共享、共贏的美好局面。

在新的經濟週期下，合景泰富集團把推進數字化管理作為企業發展的長期戰略。集團不斷轉變思維，通過精細化管理，深化經營模式改革，不斷創造「管理紅利」。目前，集團已經完成SAP財務共享運營管理系統的搭建，「一合好房」在線營銷

平台、合景智慧客服平台等便捷互聯網渠道也成功投入使用。未來，集團將繼續通過數字化管理平台的使用和升級，進一步提升集團的運營能力，降本增效，持續為業務發展賦能，支撐企業有質量的穩健增長。

4. 財務審慎，有效控槓桿，防範行業流動性風險

集團始終追求財務的審慎穩健。報告期內，集團如期兌付債務，總借款規模下降，債務結構優化，融資成本略有下降，全年累計兌付境內債券本金合計人民幣143億元，及境外共7.5億美元債券(含子公司及合營公司)，順利完成當年境內外債券到期及回售期的兌付，展現了公司穩健的財務和現金流管理能力。

為更好地應對政策的調控及行業流動性風險，集團將持續完善經營、財務風險體系，做好風險預警和防範。

5. 堅持可持續發展，全面提升公司在環境、社會、管治的實踐

董事會於2021年在審核委員會下設立了ESG委員會，該舉措標誌著集團立志全面提升在可持續發展與ESG方面的實踐與披露。未來，集團將繼續完善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自上而下貫徹可持續發展的戰略，以確保將ESG納入集團發展策略及日常營運中，積極推進集團對環境、社會、產品等的承諾落地，以實現全方位強化集團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續航能力，為各持份者創造更大價值。

合景泰富集團響應國家頒佈的「碳中和、碳達峰」目標，積極探索符合自身的「碳中和」可行路徑，將綠色發展的理念融入產品設計、營運、施工過程中。集團立志於在未來三年內提高綠色建築的比例，實現建築降能降耗的目標，持續為節能減排做出應有貢獻。報告期內，集團成功搭建了綠色金融框架。根據該框架，集團將持續實踐綠色理念，投資綠色項目。

未來，集團將繼續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投身公益事業，做有溫度有擔當的企業，在捐資助學、抗疫救災、公益慈善等方面將繼續用實際行動履行「企業公民」的責任和義務，向社會傳遞正能量。

展望2022年

在中央「房住不炒」政策主基調和「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的大趨勢下，2022年房地產企業的市場格局也將繼續重塑。合景泰富集團將繼續秉承「以心築家，創建未來」的核心理念，順應大勢，追求財務的穩健和運營的穩定高效。集團將繼續以匠心打造產品，以服務回報客戶，並將繼續夯實多元賽道發展，堅定推進數字化管理，全面提升綜合能力，提高集團治理水平，走可持續發展道路。

致謝

本人謹代表集團和董事會向全體股東、廣大投資者、合作伙伴以及長久以來支持和幫助合景泰富的一眾客戶，致以最誠摯的感謝。感謝各位董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堅定不移的支持和奉獻，合景泰富因為你們的傑出智慧和不懈努力才能持續發展。讓我們攜手並進，向上而生！

孔健岷

主席

2022年4月15日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廣州 臻林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i)物業銷售的所得款項總額、(ii)投資物業已收及應收經常性收入總額及(iii)來自酒店房租、食物及飲品銷售及其他配套服務(當服務已確認提供)的收入總額。收入主要來自三個業務分部：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酒店營運。

於2021年的收入約人民幣23,844.7百萬元，較2020年約人民幣29,742.1百萬元減少19.8%。

於2021年，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酒店營運的收入分別約人民幣22,191.7百萬元、人民幣957.4百萬元及人民幣695.6百萬元。

於2021年的按權益合併收入約人民幣44,282.9百萬元，較2020年約人民幣46,081.0百萬元下降3.9%。

物業開發

2021年物業開發收入由2020年約人民幣28,486.7百萬元減少22.1%至約人民幣22,191.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已交付總建築面積(「總建築面積」)由2020年2,155,240平方米減至2021年1,598,546平方米。

平均銷售價格(「平均銷售價格」)由2020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3,217元增加至2021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3,882元，反映城市間的交付組合及產品組合與2020年同期相比有所變化。



重慶 環月台

2021年，物業開發的按權益合併收入約人民幣42,180.8百萬元，較2020年約人民幣44,635.0百萬元減少5.5%。

物業投資

物業投資收入由2020年約人民幣801.1百萬元增加19.5%至2021年約人民幣957.4百萬元，主要由於已出租投資物業的可出租總建築面積增加。

酒店營運

酒店營運收入由2020年約人民幣454.3百萬元增加53.1%至2021年約人民幣695.6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受控令入住率上升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指本集團在物業開發活動中直接產生的成本。銷售成本以已售物業的成本為主，當中包括建設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取得土地使用權成本及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0年約人民幣20,383.2百萬元減少7.8%至2021年約人民幣18,799.2百萬元，主要由於物業銷售的已交付總建築面積減少所致。

每平方米的土地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4,309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5,321元。

每平方米的建築成本由2020年的人民幣3,490元增加至2021年的人民幣4,322元，是由於城市間的交付組合與2020年相比有所變化。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0年約人民幣9,358.8百萬元減少46.1%至2021年約人民幣5,045.5百萬元。毛利減少主要由於2021年的總收入減少所致。2021年，本集團的毛利率錄得21.2%，而2020年則為31.5%。

2021年，本集團的按權益合併核心毛利約人民幣10,325.9百萬元，較2020年約人民幣14,274.0百萬元減少27.7%。2021年，本集團錄得按權益合併核心毛利率23.3%（2020年：31.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0年約人民幣1,628.1百萬元增加9.8%至2021年約人民幣1,787.9百萬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約人民幣891.1百萬元及與我們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項目有關的項目管理費收入約人民幣550.6百萬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0年約人民幣1,222.4百萬元增加47.9%至2021年約人民幣1,808.0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佣金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2020年約人民幣1,560.8百萬元增加17.9%至2021年約人民幣1,839.5百萬元。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2021年，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約人民幣662.2百萬元（2020年：公允值收益約人民幣415.2百萬元），主要與各區多項可出租商業物業有關。

融資成本

2021年本集團融資成本約人民幣303.0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034.2百萬元），乃有關若干一般公司貸款及部分優先票據的借貸成本。由於該等借貸並不用作項目開發，故並未資本化。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20年約人民幣3,397.8百萬元，減少55.3%至2021年約人民幣1,518.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1年收入減少導致稅前利潤減少所致。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於2020年10月30日分拆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合景悠活」）之後，本公司並無保留於合景悠活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權益及合景悠活成為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並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來自合景悠活已終止經營業務的2020年業績約人民幣236.2百萬元。

年度利潤

2021年，本集團錄得年度利潤約人民幣2,562.9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6,901.3百萬元）。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與第三方開發商訂立多個新項目尋求各種新合作機會。由於本集團於該等項目並無控股權益，故於2021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權益結餘增加。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結餘增加，主要由於合約成本及其他稅項的預付款項增加，以及本集團就舊改項目支付的按金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現金狀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金額約人民幣29,447.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4,580.5百萬元)。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若干物業開發公司須將若干數目的已收預售物業的所得款項存入指定銀行戶口作為承建相關物業的擔保按金。

借貸及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優先票據及境內公司債券分別約人民幣41,857.1百萬元、人民幣27,455.1百萬元及人民幣7,406.2百萬元。在銀行及其他貸款中，約人民幣7,581.2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23,354.3百萬元將於二至五年內償還，以及約人民幣10,921.6百萬元將於五年後償還。在優先票據中，約人民幣7,550.7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18,012.7百萬元將於二至五年內償還，以及約人民幣1,891.7百萬元將於五年後償還。在境內公司債券中，約人民幣5,202.0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償還，以及約人民幣2,204.2百萬元將於第二年償還。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人民幣37,937.3百萬元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41,253.4百萬元之樓宇、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在建物業、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及定期存款，加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股權作抵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共同及個別擔保優先票據，並以其股份作為抵押品提供抵押。本集團的境內公司債券由本公司擔保。

除於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29.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962.3百萬元(合計總額約人民幣5,291.8百萬元)的若干貸款結餘分別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外，本集團全部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賬面金額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1年12月31日，除總額約為人民幣9,727.1百萬元之貸款結餘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本集團的全部銀行及其他貸款乃按浮動利率計息。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優先票據以美元計值及按固定利率計息。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境內公司債券以人民幣計值及按固定利率計息。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乃按借貸淨額(總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負債比率為79.2%(2020年12月31日：61.7%)。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營運，所以其大部分收入與開支均以人民幣計量。此外，除了上述提及過的，本公司的境內公司債券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換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可能會波動不定，並且受到(其中包括)中國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等因素所影響。人民幣乃按中國人民銀行釐定的匯率兌換為外幣，其中包括美元及港元。

於2021年，人民幣兌換美元及港元的匯率有所上漲，董事會預期，人民幣匯率的波動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或然負債

- (i)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若干買家的按揭融資而提供擔保的或然負債約人民幣21,016.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271.7百萬元）。此乃就銀行授出的按揭融資而提供的擔保，該等按揭融資涉及為本集團物業買家安排的按揭貸款。根據擔保的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須負責向銀行償還買家拖欠的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有權接管有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所有權。本集團的擔保期由授出有關按揭貸款當日開始，至發出房地產權證為止，房地產權證一般於買家取得有關物業後一至兩年內發出。

該等擔保的公允值並不重大，而董事會認為倘買家未能支付款項，相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足以償還所欠的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故此，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並無為該等擔保作出撥備。

- (i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1)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若干銀行貸款，及2)第三方若干銀行承兌滙票提供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總數約6,500名僱員（2020年12月31日：約6,000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約人民幣1,414.0百萬元。僱員的薪酬按其表現、技能、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按行業薪酬水平作相應調整。除基本薪金、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僱員設立）或國家管理的退休金計劃（為中國僱員設立）外，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評價贈予酌情花紅及現金獎勵。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激勵本集團之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以助保留人才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效力。

此外，本集團持續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

市場回顧

2021年，新冠疫情已經在世界各地「常態化」，得益於各國寬鬆的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全球經濟以復甦為主旋律。面對複雜嚴峻的國際環境和各地疫情散發等多重考驗，中國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科學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通過加強宏觀政策跨週期調節，加大實體經濟支持力度，國民經濟持續恢復

發展，實現「十四五」良好開局。全年實現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8.1%，兩年平均增長5.1%。2021年，房地產調控政策堅持「房住不炒」、「因城施策」和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的主基調，但總體調控政策趨緊。房地產市場上下半年先暖後冷，表現迥異。上半年，房地產市場整體表現良好，市場熱度持續，首輪集中土拍異常火爆。房企融資「三道紅線」、房貸管理「兩道紅線」持續發力，熱點城市調控政策持續加碼，金融機構貸款「集中度」管理繼續加強，各項政策持續收緊。但從下半年開始，由於房地產調控政策全面從嚴，部分房地產企業出現了流動性危機，土拍市場冷靜，市場觀望情緒濃厚，市場銷售壓力與房企信用風險疊加。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的2021年1-12月份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和銷售情況：2021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約147,602億元，比上年增長4.4%；商品房銷售面積179,433萬平方米，比上年增長1.9%。房地產開發企業到位資金201,132億元，比上年增長4.2%。從整體數據看，房地產業繼續發揮經濟穩定器作用。

2022年政府工作報告重申：「堅持房子是用來住的、不是用來炒的定位」。「支持商品房市場更好滿足購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因城施策促進房地產業良性循環和健康發展」等相關表述延續了去年年末政治局會議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的提法，反映了監管層對房地產政策態度的穩定性和連續性。政策端著意引導購房人預期和合理住房需求回歸，以實現「三穩」目標。

房地產行業正在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和洗牌，在新的形勢下，有著穩定的現金流、高效的運營能力、多元賽道齊佈局的房企將更有韌性。

業務回顧

在新的經濟週期下，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地產行業進入新一輪「洗牌」。合景泰富集團始終堅持穩健經營、多元發展的戰略方向。地產業務與投資性物業「雙輪驅動」，注重「品質成長」，穿越週期。集團堅定不移地推進數字化管理，堅持深化多元化發展，穩步提升企業運營管理能力，追求有質量的可持續發展。

2021年，集團預售額合計人民幣1,038億，同比增長0.2%。預售均價為約人民幣19,100元／平方米，與2020年同期相比增長12%。按預售金額貢獻劃分，在售138個項目中，46%來自粵港澳大灣區，28%來自長三角區域；按城市等級劃分，91%來自一二線城市。

2021年，集團共推出廣州臻湓·名鑄、廣州月養雲來、廣州臻尚湓府、廣州臻玥、重慶天鑾、成都臻林、天津瑋悅府、天津瑋悅城、鹽城匯悅城、嘉興環匯商業廣場等全新項目，其中不乏高端豪宅項目，新項目以優越的區位、卓越的產品力獲得市場的肯定。

合景泰富多年來始終注重於產品品質打磨與創新設計，產品力與服務力已成為企業核心競爭力之一。集團經過多年發展，培育出多元協同的綜合運營實力，並持續帶動品牌價值的躍升，屢次獲得權威機構的認可。2021年，在中國指數研究院、中國房地產協會、亞洲企業商會、中國城建建設發展中心、時代週報、時代財經等眾多知名機構評選活動中，集團憑藉強勁的綜合實力，斬獲多個獎項：2021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2021中國房地產開發企業綜合發展TOP10第5位、中國大陸在港上市房地產公司綜合實力TOP10、財富中國500強、第十四屆中國地產時代奧斯卡2021年度城市運營商、2021中國民營企業500強、2021中國房企綜合實力TOP40、2021亞洲企業商會APEA卓越企業管理獎等。

2021年，土地投拓審慎，堅持以合適的節奏拿地，多元化拿地夯實土儲，繼續補充一線及強二線城市優質土地儲備。2021年新增6個項目，合計總建築面積141萬平方米，總土地成本共計人民幣56億元。新增土地權益比達72%，新增土地並表比例達75%。

未來，在土地投拓上，集團將繼續綜合運用招拍掛、合作開發、收併購、產業引入、城市更新等多種模式獲取新項目，多元化拿地夯實土儲。在區域佈局上，集團將深耕粵港澳大灣區和長三角區域，並會以重點城市點狀分佈，佈局以北京、天津為中心的環渤海區域，及以成都、重慶、南寧為主的中西部核心城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集團旗下共擁有178個項目，分佈於中國內地和香港共44個城市，擁有土地儲備共計權益建築面積約1,552萬平方米，總建築面積約2,174萬平方米，權益比約為71%。集團深耕高能級城市，聚焦大灣區核心城市。

「十四五」規劃明確提出實施城市更新行動。全國「兩會」也再次提及城市更新。新形勢下，合景泰富響應政策要求，「穩」字當頭，穩中求進，平穩有序推進城市更新項目，堅持做「有機」的城市更新。2021年，合景泰富城市更新持續發力，新增中標3個舊村改造項目，並獲取了「最具實力城市更新企業獎」。集團深耕大灣區舊改，在廣州、佛山、深圳和東莞的核心區域平穩有序推進城市更新，補充豐厚的可售資源。目前，集團已成功中標4個舊村改造項目的合作主體資格，分別是廣州市天河區吉山村、廣州市增城區石下村、廣州市黃埔區雙沙村及廣州市黃埔區南崗村。其中，合景泰富(主)聯合體於2021年4月30日以96.51%的高票競得廣州市黃埔區雙沙社區舊改合作企業。雙沙舊改項目首期融資區已正式開工，並被評為「2021大灣區城市更新能力指數榜標桿項目」。2021年12月8日，集團又競得廣州市黃埔區南崗村合作主體資格，未來將打造黃埔臨港經濟區標桿舊改項目。2021年，集團還與廣州城市更新集團等國企達成戰略合作，未來，雙方將充分利用各自在資金和項目運營上的優勢，共同推進城市更新項目更穩地進展。隨著集團城市更新步伐的持續推進，未來將通過疊加效應，持續為集團補充優質土儲，並對集團未來保持較高利潤率水平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投資性物業

集團從2008年起，開始佈局旗下商業版圖。經過了十多年的沉澱和對不同城市CBD核心區域的文化思考，通過不斷升級綜合型運營開發商的能力，集團持續鋪開商業版圖，構建了多元綜合體。目前，集團的商業版圖已經成功布局於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環渤海、成都、重慶、南寧等一二線城市核心地段及新經濟區，已開業投資性項目共45個，其中商場10個，寫字樓10個，酒店25個。投資性物業將持續為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流入和利潤支撐，與集團地產業務雙輪驅動，穿越經濟週期。

(1) 購物中心

集團以創造性的思維向消費者傳遞「藝述、態度、共生」的價值理念，多元運營，賦能城市發展。通過與合景悠活的深度合作，在傳承城市當地文化底蘊的同時，為每個商業綜合體精準定位，運用精細化運營能力以及優質品牌組合，成功打造了悠方、摩方、悠方天地三大購物中心產品線，以滿足不同客群休閒娛樂需求。

目前，集團已開業10個商場，在北京、上海、廣州、成都、蘇州、佛山6座城市亮相。2021年，集團旗下商場以個性化圈層活動鏈接城市消費者，全國活動累計超800場。通過創意造節，打造自有IP活動、長頸鹿市集、城市運動季、全國聯動U.Live節，塑造商業綜合體營銷推廣新典範；通過跨界資源聯動，深挖商場空間價值，豐富購物娛樂體驗，提升商業美學理念。集團購物中心2021年表現亮眼：商場客流量同比增長45%，零售額同比增長51%。2021年，蘇州悠方、成都悠方在二季度分別迎來開業3週年慶典，舉行了盛大多彩的週年慶活動。蘇州悠方店慶月零售額和客流量均創新高。成都悠方在店慶日與店慶月創下單日零售額和當月零售額新高。成都摩方開業1週年，出租率即高達96%。2021年，廣州譽山悠方天地2期迎來開業。

今年，重慶悠方、廣州知識城悠方、上海悠方天地、北京通州悠方天地將陸續開業。作為合景在重慶的首個商業項目，重慶悠方項目將以「藝述•社交•歡趣—24H輕生活樂享中心」為定位，打造一個集特色首店、中高端購物、24小時U8酒吧街、全球美食於一體的現代化社交空間。項目還榮獲2021年聯商網頒發的「2021年度最具期待商業項目」大獎。廣州知識城悠方地處廣州市黃埔區中新知識城全新商圈核心位置，項目將圍繞「藝

述•生態•樂活」的品牌理念，打造定位為「潮聚樂享引力場」的廣州東部商業新地標，引領區域商業品質發展。

未來，合景將依託綜合體項目的佈局，持續點亮全國商業版圖。集團將持續洞悉城市多維需求，打磨與城市、居民有共鳴的商業項目。

(2) 寫字樓

集團寫字樓坐落在廣州、上海、成都、蘇州、南寧等一二線城市的核心商務區域。憑藉優越的地理位置、卓越的產品打造能力及與合景悠活的深度合作，集團已成功打造了IFP(合景國際金融廣場)、IMP(環球都會廣場)、ICP(環匯商業廣場)三大高端寫字樓品牌，構建品質辦公生活生態圈，成為眾多世界500強企業的長期合作伙伴。

目前已開業運營10座寫字樓，為集團提供穩定的租金流入。2021年，集團新增開業2座寫字樓，一座是位於廣州生物島的科盛廣場，項目將引入生物醫藥類企業；一座是位於廣州科學城的科賢中心。廣州已開業寫字樓分別為位於珠江新城的合景國際金融廣場、環球都會廣場，位於琶洲的環匯商業廣場，位於生物島的廣州科盛廣場，位於廣州科學城的科賢中心及位於南沙區的彩匯中心；上海則位於浦東後灘的環球都會廣場；成都則位於城南金融高新區的環匯商業廣場；蘇州則位於工業園區的領匯商務廣場；南寧則位於五象新區總部基地的廣西合景國際金融廣場。

由於集團的寫字樓物業佈局於一線及強二線城市中央商務區，租戶主要為知名金融機構及500強跨國企業，租戶結構優質穩定，出租率始終保持在穩定高水平。2021年，集團寫字樓整體出租率為88%。

展望2022年，合景泰富將在全國超一線城市北京、廣州、上海等籌開標桿寫字樓，包括北京通州的合景國際金融廣場、廣州科創中心、上海合景生命科谷。其中，位於北京通州的合景國際金融廣場致力於打造北京財富管理中心和高精尖產業集群，項目更是榮獲由2021年GBE辦公建築大獎頒發的「最佳建築設計辦公建築獎」，以通州運河商務區最佳建築設計敬獻城市精英，成為北京城市副中心通州的國際金融商務地標。

展望未來，集團將有更多現代化高端寫字樓陸續開業，通過「舒適科技」、「共融空間」、「同源服務」等核心理念打造創新商務場景，持續助力集團租金收入穩定增長。

(3) 酒店

目前，集團旗下已開業25個酒店，包括與國際酒管集團合作及自有品牌酒店。

自有品牌木蓮莊酒店集團通過借鑑與國際五星級酒店的成功合作經驗，現已培育並擁有了成熟完善的酒店設計、開發和投資經營能力。木蓮莊品牌通過差異化市場定位的策略，滿足各層次市場的需求，孵化了四大產品線，包括奢華五星級酒店「MORDIN」、輕奢商務型酒店「木蓮莊酒店」、高端度假型酒店「木蓮莊度假酒店」、潮流設計酒店「MUSTEL」。目前，木蓮莊已經在全國8個一、二線城市佈局，累計已開業20家酒店。2021年，酒店集團榮獲邁點指數頒發的「MBI投資價值品牌獎」及「MBI影響力品牌獎——年度藝術酒店」，獲得由中國飯店金馬獎頒發的「投資方首選酒店管理集團」。

今年3月，木蓮莊酒店集團旗下酒店「MUSTEL」首店在成都盛大開業，並在2021年成功開業了廣州南沙MUSTEL。作為全國首個「模塊化混融空間」設計酒店，MUSTEL通過對年輕一代的洞察，突破傳統酒店理念，將多文化體驗融入實體空間，為創意、時尚旅居人群打造前所未有的酒店體驗，成就一個能激發靈感、有趣自主的個性社群空間酒店。「MUSTEL」通過打造「Z世代」創意文化，及IP聯動活動套餐、粉絲裂變等方式助力新店開業，為銷售引流，其獨特的風格與設計獲取了由中國飯店金馬獎頒發的「中國最佳新銳酒店品牌」，成都MUSTEL酒店獲得了由GBE建築論壇頒發的「GBE酒店設計大獎2021——最佳室內設計獎」。7月份，木蓮莊酒店集團旗下首個奢華酒店品牌酒店廣州MORDIN酒店盛大開業，打造了廣州知識城首家準五星酒店，並獲得了金馬獎頒發的獲「中國最佳新開業酒店」。

未來，木蓮莊酒店集團將精耕細作，持續「煥新」品牌價值，不斷升級產品，提升入住體驗，通過重輕結合，向規模化方向發展，帶來新的增長空間和投資回報，致力成為國內極具競爭力的自有酒店品牌。

在新的經濟週期下，合景泰富將繼續打造美好商業生活的場景和空間，通過提升產品力、服務力和運營力，構建美好城市生態圈，提升全週期多業態的綜合競爭力。

堅定推進數字化管理，不斷提升管理效能

在後疫情時代，數字化轉型是中國企業的迫切需求。對於進入存量時代的房地產行業來說，在新的週期下，企業進行數字化轉型已經是必然趨勢。

合景泰富深知數字化轉型的重要性，早在2018年啟動數字化轉型。2020年，集團完成了SAP系統財務共享中心的全面搭建，成功落地了一個覆蓋集團各模塊、全流程和全業態的智慧企業平台，標誌著企業邁向了數字化的全新階段。今年，集團與IBM繼續深化合作，集團人力DHR數字化平台項目正式啟動，數字化的深入推進將繼續賦能人力精益管理。集團將以新一代數字化人力資源管理平台作為支撐，推動人、財、物數字化協同發展。

2021年，合景泰富集團的供應鏈融資項目斬獲「2021•「鼎革獎」數字化轉型先鋒榜」「年度供應鏈轉型典範獎」。該供應鏈方案旨在打造供應鏈平台雲端產品，滿足合景泰富全集團業態的供應鏈業務運行。方案有效整合打通三大平台間的信息孤島，實現「請款—確權—放款」的線上業務閉環，達到100%線上結構化信息交互、文件資料傳遞，同時提升了對整體關鍵指標的實時統計及監控高要求，形成實時、高效和精確的供應鏈體系。獎項的獲取是集團產研創新和客戶服務保障能力的力證，也是對集團數字化戰略的成果肯定，標誌著合景泰富集團向數字化管理又邁出了堅實一步。

未來，集團將繼續把數字化管理作為企業發展的長期戰略，不斷激活數字要素的潛能，通過數字化管理平台，提高精細化管理的能力，不斷創造「管理紅利」，支撐企業更長遠、更穩健、更高質量的發展。

堅決貫徹可持續發展戰略，全面踐行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會於2021年在審核委員會下設立了ESG委員會，該舉措標誌著集團立志全面提升在可持續發展與ESG方面的實踐與披露。未來，集團將繼續完善可持續發展相關政策，自上而下貫徹可持續發展的戰略，以確保將ESG納入集團發展策略及日常營運中。同時，集團積極推進集團對環境、社會、產品等的承諾落地，以實現全方位強化集團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續航能力，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在環保方面，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提出的「碳中和、碳達峰」號召，將綠色發展的理念融入產品設計、營運、施工過程中，持續為節能減排作出貢獻。集團積極探索符合自身的「碳中和」可行路徑，並加大節能、環保等細節性調整，對外推行佈局「綠色建造」，對內倡導綠色辦公，節能減排。未來，集團將更深入貫徹綠色發展理念，加強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續航能力。根據中國投資協會和標準排名聯合發佈的「中國房企綠色信用指數TOP50」，合景泰富位列第32名。2021年5月，合景泰富正式發佈「綠色融資框架」，並成功發行首筆綠色美元債券，走出了本集團的綠色金融實踐第一步，受到資本市場的廣泛認可。未來，集團將持續實踐綠色理念，投資綠色項目。

在穩健發展的同時，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投身公益事業，做有溫度有擔當的企業。公益方面，集團通過創意公益新模式，打造人人公益、移動公益、數字化公益的慈善平台，聯合廣州市慈善會、粵港澳大灣區動漫促進會等社會福利組織開展「愛心彩帽」行動，借助互聯網科技力量，聯動各界藝術家、教育人士和社會精英群體，積極參與並推行隨手公益。2021年，集團榮獲「第十一屆中國公益節-2021年度公益創新獎」、「第十四屆時代營銷盛典頒獎典禮-2021時代公益先鋒獎」及「2021澎湃新聞•責任踐行公益項目」。在抗疫救災方面，隨著新冠疫苗開始在全國各地普及接種，集團各寫字樓全力參與協助防疫工作，並提供便民疫苗接種點。為全力支持廣州市防疫工作，廣州合景國際金融廣場為社區提供臨時疫苗接種點和人性化便捷服務，累計為超萬人完成接種。集團積極響應防疫號召，協助舊改社區進行核酸檢測等疫情防控工作。

展望

展望2022年，在中央「房住不炒」、「因城施策」的政策主基調下，房地產行業發展仍將以「穩」字當頭。2022年市場格局也將繼續重塑，有著穩健的財務、卓越的產品力、高效的運營能力及多元化的商業的房企有望在長期競爭中勝出，短期亦具備更強的抗壓能力。

在當前形勢下，合景泰富集團將實施嚴謹務實的土地儲備策略。未來，合景將繼續深耕大灣區、長三角兩大經濟區，聚焦核心一二線城市。目前，兩個區域的土地儲備佔總土地儲備、可售資源佔總可售資源的比例分別為65%及82%。2022年，集團將推出多個「臻」系列高端豪宅項目，包括廣州臻澗•名鑄、廣州臻頤府等項目。集團2022年總可售貨值為人民幣1,600億元，其中，若按區域劃分，粵港澳大灣區佔比70%，長三角區域佔比15%，若按城市等級劃分，一、二線城市佔比95%。審慎穩健的土地投拓、優質的土地儲備以及集團城市更新項目的轉化，將合力支撐集團未來穩健的發展。

展望未來，合景泰富集團將多元賽道穩步發展，實現地產開發、購物中心、寫字樓、酒店、產城、大健康等多元化業務協同共生。集團將堅持審慎穩健的財務水平、把握數字化管理的新機遇，不斷提升運營管理能力。集團將繼續秉承「以心築家•創建未來」的理念，不斷提升品牌價值，持續為客戶創造價值！穩健高質發展，堅持長期主義！

本集團之物業發展情況概覽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項目位於廣州、蘇州、成都、北京、陵水、文昌、上海、天津、南寧、杭州、南京、佛山、合肥、武漢、徐州、嘉興、台州、濟南、常熟、麗水、重慶、太倉、無錫、肇慶、中山、南通、柳州、深圳、紹興、惠州、江門、溫州、東莞、揚州、寧波、眉山、郴州、梧州、西安、昆明、鹽城、福州、三亞及香港。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1	譽山國際	廣州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寫字樓／商業／酒店	1,034	100
2	環球都會廣場	廣州	寫字樓／商業	40	50
3	天匯廣場(包含天鑾及 天盈廣場)	廣州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酒店	44	33.33
4	合景科盛廣場	廣州	寫字樓／商業	84	100
5	天峻	廣州	別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酒店	297	100
6	花語水岸	廣州	住宅／商業	2	50
7	月養雲來	廣州	別墅／酒店	41	100
8	花漫裏	廣州	住宅／別墅／商業	19	100
9	環匯商業廣場	廣州	寫字樓／商業	50	50
10	匯金中心(包含悅峰及 匯金國際金融中心)	廣州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63	33.33
11	疊翠峰	廣州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寫字樓／商業／酒店	14	50
12	疊溪花園	廣州	住宅／別墅／商業	83	50
13	南沙水戀	廣州	住宅／商業	7	40
14	萬蒼瓏寓	廣州	服務式公寓／商業	149	70
15	朗雲花園	廣州	住宅／別墅	23	30
16	廣州永旺夢樂城瓏寓	廣州	服務式公寓／商業	466	67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17	廣州蘿崗摩方	廣州	商業／酒店	15	60
18	科賢中心	廣州	寫字樓／商業	8	50
19	臻玥(廣州開發區酒店A地塊)	廣州	別墅／服務式公寓／商業／ 酒店	12	60
20	臻玥(廣州開發區酒店B地塊)	廣州	別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	16	60
21	臻溢·名鑄	廣州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78	80
22	香樾四季花園	廣州	住宅／商業	77	62.5
23	臻湖譽園	廣州	住宅	75	100
24	合景生命科谷	廣州	別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	192	80
25	朗悅公館	廣州	住宅／商業	92	100
26	花漫四季	廣州	住宅／商業	281	100
27	臻尚溢府	廣州	住宅／商業	323	100
28	臻頤府	廣州	住宅	95	100
29	廣州南沙項目	廣州	教育	89	60
30	尚悅	廣州	住宅／商業	194	87.5
31	天河區珠江新城項目	廣州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酒店	69	100
32	IFP	廣州	寫字樓／商業	61	100
33	廣州東圃福朋喜來登酒店	廣州	酒店	35	100
34	花都木蓮莊酒店	廣州	酒店	25	100
35	W酒店／W酒店式公寓	廣州	酒店／酒店式公寓	80	100
36	廣州木蓮莊酒店	廣州	酒店	8	100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37	峰匯國際	蘇州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酒店	21	100
38	蘇州領峰	蘇州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酒店	112	100
39	蘇州疊翠峰	蘇州	住宅／商業	1	100
40	領匯廣場	蘇州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24	100
41	萬匯大廈	蘇州	寫字樓／商業／酒店	22	100
42	蘇州瑜翠園	蘇州	住宅／商業	2	100
43	拾鯉	蘇州	住宅／商業	2	16
44	望月灣雅舍	蘇州	住宅	1	50
45	天鵝港華庭	蘇州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	155	50
46	明月濱河	蘇州	住宅／商業	47	51
47	悅四季華庭	蘇州	住宅／商業	37	49
48	朗月濱河雅苑	蘇州	住宅	48	50
49	萬景峰	成都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51	100
50	成都譽峰	成都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酒店	239	100
51	成都天譽	成都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	119	50
52	雲上	成都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商業／酒店	581	55
53	臻林	成都	住宅／別墅／商業／酒店	48	100
54	香悅四季	北京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商業	2	100
55	世茂維拉	北京	住宅／別墅／商業	8	50
56	北京領峰	北京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商業	27	50
57	摩方	北京	商業	16	100
58	映月台	北京	住宅／商業	16	100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59	寰匯公館I	北京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128	100
60	寰匯公館II	北京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66	100
61	灩澗新宸	北京	住宅／別墅／寫字樓／商業	27	33
62	天匯廣場	北京	住宅／別墅／商業／酒店	194	100
63	天匯	北京	住宅	16	100
64	領匯長安	北京	住宅／寫字樓／商業／酒店	31	100
65	汀瀾海岸	陵水	住宅／別墅／商業／酒店	97	100
66	月亮灣	文昌	住宅／別墅／商業／酒店	343	100
67	雲上	文昌	別墅／商業	76	100
68	上海環球都會廣場	上海	寫字樓／商業	30	75.5
69	上海領峰	上海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酒店	19	51
70	上海峰匯	上海	服務式公寓／商業	26	51
71	嘉譽灣	上海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酒店	49	50
72	萬景峰	上海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酒店	56	51
73	天悅	上海	住宅	3	100
74	合景生命科谷	上海	寫字樓／商業	121	90
75	津南新城	天津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商業	241	25
76	天津譽峰	天津	住宅／別墅／商業	262	100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77	天津領峰	天津	住宅／寫字樓／商業	71	100
78	肆悅府	天津	住宅／商業	96	100
79	匯悅城	天津	住宅／商業	173	60
80	天匯廣場	南寧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商業／酒店	263	100
81	合景國際金融廣場	南寧	寫字樓／商業	61	100
82	合景天峻廣場	南寧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 商業／酒店	82	100
83	南寧香悅四季	南寧	住宅／別墅／商業	16	100
84	南寧印象愉景灣I	南寧	住宅／商業	1	34
85	南寧印象愉景灣II	南寧	住宅／商業	3	34
86	南寧疊翠峰	南寧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414	100
87	杭州木蓮莊酒店	杭州	商業／酒店	18	100
88	杭州映月台	杭州	住宅／別墅	2	51
89	杭州天譽	杭州	住宅／別墅	1	100
90	天珀府	杭州	住宅／商業	8	50
91	寰匯	杭州	服務式公寓／商業	1	60
92	觀棠明月府	杭州	住宅／別墅／商業	4	100
93	春來曉園	杭州	住宅／商業	54	50
94	攬月臻翠府	杭州	住宅／別墅／寫字樓／商業	92	100
95	天樾四季城	杭州	住宅／商業／酒店	43	25
96	尚都薈	南京	住宅／寫字樓／商業	1	50
97	和峰南岸	南京	住宅／商業	2	19.75
98	如意名邸	南京	住宅／商業	1	50
99	瀧景	佛山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商 業／酒店	939	50
100	佛山天鑾	佛山	住宅／商業	35	51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101	濱江首府	佛山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32	33.3
102	合景陽光城·領峰	佛山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7	50
103	龍悅江山	佛山	住宅／商業	29	34
104	映月灣	合肥	住宅／商業	61	100
105	廬月灣	合肥	住宅／商業	2	100
106	廬江壹號	合肥	住宅／商業	92	100
107	公園天下	合肥	住宅	2	50
108	梧桐四季I	武漢	住宅／別墅／商業	9	100
109	梧桐四季II	武漢	住宅／別墅／商業	142	100
110	保利合景·瓏灣	徐州	住宅／商業	3	50
111	香悅四季	徐州	住宅／商業	11	50
112	新樂府一期	徐州	住宅	6	33
113	新樂府二期	徐州	住宅／商業	24	33
114	瓏樾東方	徐州	住宅	137	100
115	海鹽天峻	嘉興	住宅／商業	4	100
116	嘉善光耀城	嘉興	住宅	1	25
117	合景尚峰	嘉興	住宅	2	100
118	嘉興環匯商業廣場	嘉興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酒店	361	100
119	臨海天峻	台州	住宅	2	100
120	臨海天峻璽悅	台州	住宅／商業	4	100
121	臨海公館	台州	住宅／商業	3	100
122	萬家之星	台州	住宅／商業	2	33
123	合景領峰	台州	住宅／商業	1	100
124	翡翠瀾灣	台州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	255	50
125	柏景灣	濟南	住宅	87	49
126	鳳凰首府	濟南	住宅／商業	1	20
127	天宸	濟南	住宅／商業	26	20
128	董浜香悅四季	常熟	住宅	9	40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129	褐石源築	常熟	住宅	3	25
130	留香園	麗水	住宅／商業	8	49
131	重慶天鑾	重慶	住宅／商業／酒店	22	100
132	重慶譽峰	重慶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酒店	257	100
133	映月台	重慶	住宅／商業	1	39
134	江州錦雲	重慶	住宅／商業	2	50
135	瓏錦學府	重慶	住宅／商業	1	50
136	璟月台	重慶	住宅／商業	2	50
137	錦著天逸花園	太倉	住宅	77	100
138	無錫吳樾東方	無錫	住宅／商業	1	20
139	無錫璽悅瓏庭(前稱無錫 璽悅雅苑)	無錫	住宅／商業	3	45
140	無錫天宸悅府	無錫	住宅／商業	3	50
141	肇慶萬景峰	肇慶	住宅／商業	102	100
142	端州閱江府	肇慶	住宅／商業	32	33
143	映月台	中山	住宅／商業	50	50
144	紫禦四季	南通	住宅／別墅／商業	4	51
145	悅湖四季	南通	住宅	1	70
146	濠悅府	南通	住宅	21	70
147	映月台	柳州	住宅／別墅／商業	60	100
148	雲溪四季	柳州	住宅／商業／酒店／教育	1,013	100
149	深圳坂田項目	深圳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61	51
150	合景同創廣場	深圳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52	51
151	臻林天匯大廈	深圳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酒店	41	55
152	深圳龍華項目	深圳	住宅	90	50
153	紹興項目	紹興	住宅／別墅	1	24.9
154	合景閱山郡•天樾四季	惠州	住宅／商業	244	100
155	惠州龍門項目 — 教育用地 [2019] 011號地塊	惠州	教育	11	100
156	惠州龍門項目 — 教育用地 [2019] 014號地塊	惠州	教育	61	100

編號	項目	區域	產品類型	本集團 權益擁有之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157	疊翠峰	江門	住宅	1	100
158	江門領峰	江門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60	100
159	天璽	溫州	住宅／商業	30	100
160	東莞藝境松山湖	東莞	住宅／商業	1	12.5
161	雍景灣	東莞	住宅／別墅／商業	22	20
162	揚州領峰	揚州	住宅／商業	102	80
163	寧波北侖項目	寧波	住宅	1	49
164	寧波中駿合景府	寧波	住宅	2	49
165	美雲合府	寧波	住宅	37	50
166	眉山領峰	眉山	住宅／商業	2	100
167	眉山江天樾	眉山	住宅／商業	61	34
168	南麓山居	郴州	住宅／別墅	71	50
169	合景啟迪冰雪小鎮	梧州	住宅／商業	256	75
170	合景匯峰	西安	服務式公寓／商業／酒店	32	100
171	雲湖天境	昆明	住宅／商業／酒店	273	67.11
172	雲湖天境・觀湖2分期	昆明	住宅／商業	87	70.56
173	雲湖天境・觀湖1分期	昆明	住宅／商業	112	70.56
174	合景・匯悅城	鹽城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 酒店	671	100
175	鳳映雲起 都會中心	福州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	47	22.4
176	三亞海棠灣項目	三亞	服務式公寓	8	6.72
177	香港鴨脷洲項目	香港	住宅	35	50
178	尚・瑋滙	香港	住宅／商業	12	5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孔健岷，54歲，為本集團之創辦人。自2007年7月起，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主席」）。孔先生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發展策略以及監督項目規劃、業務營運及銷售和市場營銷。孔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中國暨南大學，主修計算機科學。孔先生擁有逾27年物業開發及投資經驗。於1994年11月，彼創辦本集團。於創辦本集團前，於1985年12月至1993年7月，彼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白雲路支行，彼於該公司擔任信貸專員。孔先生為合景悠活（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孔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孔健濤先生及孔健楠先生的兄弟。孔先生亦為大部份於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及中國註冊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孔健濤，51歲，自2007年7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孔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項目營運。彼擁有逾27年物業開發經驗，同時，自1995年起擔任本集團董事。孔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及孔健楠先生的胞弟。孔先生亦為大部份於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及中國註冊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孔健楠，56歲，自2007年7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負責協調及管理本集團的人力資源、行政管理、資訊科技管理及法務監察職務。於1988年10月，孔先生畢業於中國的廣州市廣播電視大學（亦稱國家開放大學（廣州）），主修法律。孔先生於房地產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1997年11月至2007年6月，彼擔任廣州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而彼主要負責協調及管理人力資源、行政管理及資訊科技管理。於加入本集團前，於1984年9月至1997年10月，彼任職於中國廣州東山區司法局，其最後任職科長。孔先生為合景悠活（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孔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及孔健濤先生的胞兄。孔先生亦為大部份於英屬處女群島、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蔡風佳先生，52歲，分別自2018年9月及2017年12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地產業務之首席執行官。蔡先生畢業於湖南大學，取得建築學學士學位，為註冊建築師。蔡先生於2007年5月加盟本集團，曾擔任蘇州地產板塊副總經理、杭州地產板塊總經理及華東片區總經理。加盟本集團前，蔡先生於1992年至2005年任職於廣東省建築設計院。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 太平紳士，61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2007年6月加盟本公司。彼獲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新加坡及澳洲首都區的合資格律師，並於1989年起擔任胡關李羅律師行的合夥人。李先生為彩星集團有限公司及安全貨倉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李先生於2019年7月5日起獲委任為聯交所上市覆核委員會候選主席之一。彼亦為香港政府創新科技署InnoHK督導委員會之成員、上訴審裁團(建築物)(香港法例第123章《建築物條例》第45條)主席、香港財務匯報局之財務匯報檢討委員團召集人兼成員、香港公益金籌募委員會委員和公益慈善馬拉松聯席主席。於2000年至2003年及2009年至2012年，李先生分別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成員及副主席，其後，彼於2012年5月至2015年7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主席。李先生分別於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3日、2019年9月13日 及2021年1月1日辭任四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前稱為渝港國際有限公司)、合和實業有限公司(已於2019年5月撤銷上市地位)、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石藥集團有限公司。彼亦分別於2020年5月12日及2021年1月1日辭任兩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振輝，60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譚先生於2007年6月加盟本公司。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金融分析師成員。譚先生於核數、公司顧問服務及財務管理，以及合規方面累積接近37年經驗。譚先生現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以及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李彬海，72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保利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利地產」，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保利地產集團」)前董事長，執掌保利地產20年，至2010年5月31日退任。退任前，彼在保利地產集團歷任廣州保利房地產開發公司總經理、保利南方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及中國保利集團公司總經濟師等職務。

高級管理人員

黎寧，57歲，本集團產品研發總經理。黎先生於2010年11月加盟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研發及設計。黎先生為國家一級註冊建築師、建築設計高級工程師。黎先生畢業於澳大利亞莫道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黎先生擁有逾31年大型綜合設計院建築設計經驗和經營管理經驗。

陳廣川，53歲，本集團副總裁。陳先生畢業於廣州廣播電視大學工商管理專業。陳先生於2009年10月加盟本集團，曾擔任本集團海南地產總經理。目前主要負責管理全國土儲工作，同時分管本集團融資管理工作。加盟本集團前，陳先生為一間房地產公司的總經理。

金豔龍，42歲，本集團華北片區總經理。金先生畢業於南京工業大學，取得電氣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金先生於2008年6月加盟本集團，曾擔任工程經理、杭州地產副總經理及蘇州地產總經理。金先生目前主要負責本集團華北片區的整體管理及營運。

黃妍萍，47歲，本集團財務資金副總裁。黃女士畢業於美國馬里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女士於2008年9月加盟本集團，曾擔任本集團財務資金總監、財務資金總經理。黃女士目前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資金管理工作，擁有24年豐富的財務管理經驗。

羅慶，57歲，本集團建築板塊總經理。羅先生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建築工程專業。羅先生於2001年8月加盟本集團，曾擔任成都地產總經理、北京地產總經理、武漢地產總經理。加盟本集團前，羅先生曾任職於廣州市實力雄厚的一級施工總承包企業，擁有36年豐富的建築工程管理經驗。

姚志敏，60歲，本集團財務資金副總裁。姚先生畢業於深圳大學，取得金融學士學位。姚先生於2018年3月加盟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財務資金副總裁，負責融資業務管理工作。加盟本集團前，姚先生曾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下九路支行、廣州德政中路支行、廣州分行結算與電子銀行部、廣州白雲路支行，擔任行長和總經理，擁有31年豐富的融資業務管理經驗。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相信穩健且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不單是增加投資者信心的要素，更能提高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亦對本公司長遠成功發展至為重要。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如下：

- 發展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本集團致力制訂及維持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年內，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述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1.7條。守則條文第A.1.7條規定，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案）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於本年度內，以下持續關連交易均由書面決議案處理而非實際董事會會議：

- 向廣州凱創商務投資有限公司（「廣州凱創」）出租若干物業，而孔健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亦為廣州凱創之董事及最終實益擁有人，故孔健濤先生應被視為於該等租賃擁有重大利益。
- 本公司與合景悠活訂立的(i)物業租賃框架協議、(ii)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iii)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及(iv)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的有關年度上限修訂的補充協議。根據各自受控實體之間訂立的股東協議，孔健岷先生、孔健濤先生及孔健楠先生（均為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及合景悠活各自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合景悠活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董事會認為(1)上述交易的條款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且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包括相關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2)有關董事已放棄就上述交易的相關決議案投票；及(3)採用書面決議案有利於決策和執行及效率最大化。

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董事會會議安排以確保採取適當行動以遵守守則條文項下之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肩負改善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進行決策的責任。董事會亦負責制訂業務政策及策略、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人員、採納及監察內部業務及管理監控、批准及監察年度預算及業務計劃、審閱經營及財務表現、考慮股息政策、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管理、行政、運作及董事會政策及策略的實施及推行授權予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管理人員負責。

全體董事可全面及時掌握與本集團業務及事務有關的所有相關資料，並在無限制的情況下得到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本公司負責董事於履行職務及職責時或須徵詢獨立專業意見的有關費用。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七名董事，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主席）、孔健濤先生（行政總裁）、孔健楠先生及蔡風佳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太平紳士、譚振輝先生和李彬海先生。孔健岷先生、孔健濤先生及孔健楠先生為兄弟。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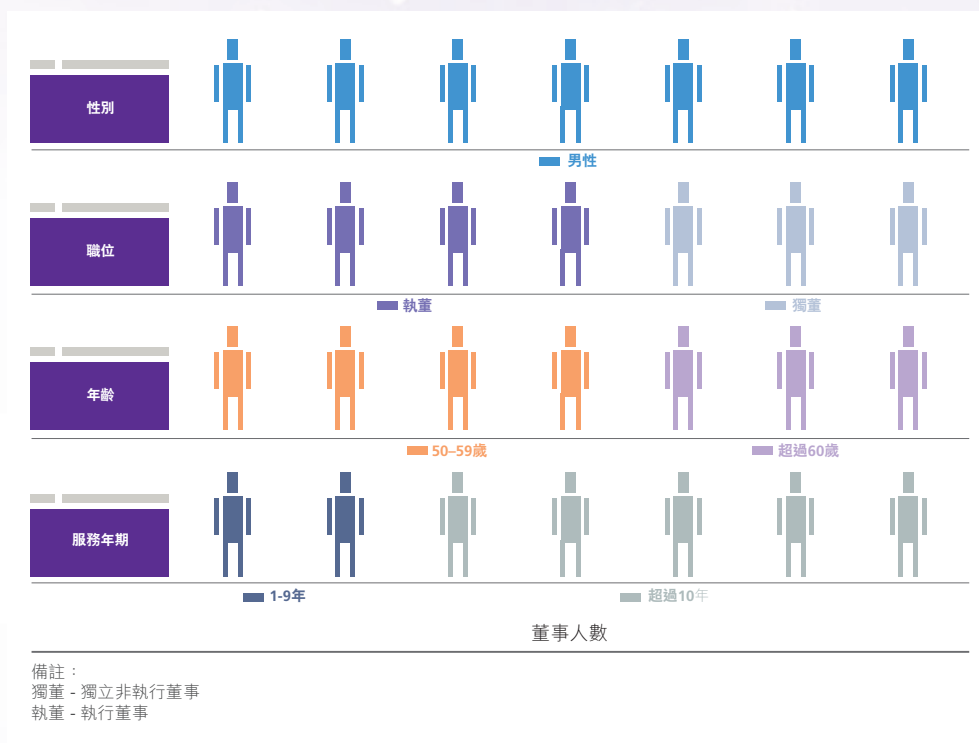
董事之個人資料詳情，包括各董事與其他董事會成員之關係，載於本報告第38頁及第39頁內。最新之董事名單列明其角色和職能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已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旨在闡述本公司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根據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能帶來裨益，同時認為於董事會層面提升其多元化乃維持競爭優勢及支持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在設定董事會的最佳組合時，本公司會就其多元化作出全面考慮，亦會顧及本公司不時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技能及行業經驗與專長、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專業經驗等。最終將按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決定。

現時董事會成員的組成及結構乃參照多元化政策之方針，反映不同的教育背景、專業知識、行業經驗和服務年資的多元化組合，符合本集團全方位可持續發展之需求。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多元化組合概述如下圖：

多元化組合



主席及行政總裁

孔健岷先生為主席，而孔健濤先生為行政總裁。誠如已披露者，孔健岷先生及孔健濤先生為兄弟，儘管如此，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已清楚劃分，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得到平衡，以及加強獨立性及問責性。

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向全體董事及時提供充分、完整及可靠的信息、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確保採取適當的方式保持與股東的有效聯繫。而行政總裁則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整體管理，落實由董事會制定及採納的業務政策及目標，並就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向董事會匯報。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現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當中至少有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故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獨立性。

年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定期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對本公司作出貢獻，在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風險監控等事宜上提供獨立的意見。

李嘉士太平紳士和譚振輝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逾九年，儘管服務時間較長，但董事會認為其個人的獨立性不能單憑服務時間長短而定斷。李嘉士太平紳士和譚振輝先生在任內透過提供獨立、富有建設性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公司作出正面貢獻，而接連擔任董事可為董事會帶來一定的穩定性。此外，董事會內有長期服務而熟識集團業務及其市場的成員，對董事會亦大有裨益。董事會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可能影響獨立性的因素考慮，而認為彼等仍能繼續展現高度的獨立判斷，故認為彼等具備獨立性。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選退任及重選。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孔健濤先生、譚振輝先生及李彬海先生應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退任，並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僅孔健濤先生及譚振輝先生表示願意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保險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適合及充足的保險，保障彼等因履行職務而可能要承擔之法律訴訟責任。本公司就每年購買之保險進行檢討，以確保提供合理及足夠的保障。

董事會運作

年內，董事會已舉行四次定期會議。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就本集團的重要議題及一般營運討論及交換意見，制訂業務政策及策略，檢討集團財務及業務上的表現，並審批本集團之全年及中期業績。董事會亦審議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多元化、薪酬政策以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報告等。

除了上述定期會議，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向董事提供每月更新報告及其他有關本集團表現、業務活動及發展之資料。年內董事透過審議附有理據之書面決議案，及需要時由公司秘書或本公司其他行政人員提供額外之口頭及／或書面補充資料，參與仔細考慮與審批本公司若干事項。在需要時，董事會亦會舉行額外之會議。

年內，主席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於2021年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周年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出席2021年 股東周年大會
<i>執行董事</i>		
孔健岷(主席)	4/4	√
孔健濤(行政總裁)	3/4	X
孔健楠	4/4	X
蔡風佳	4/4	X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李嘉士太平紳士	4/4	X
譚振輝	4/4	X
李彬海	4/4	√

每年舉行的定期董事會會議均已提早作出安排，以盡可能使更多董事出席。所有董事一般獲至少十四日通知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並可以在議程提出討論事項。公司秘書協助主席準備會議議程，以符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定。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一般於董事會會議的擬定日期前至少三日送達董事。董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電話或其他通訊方式參與會議。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存檔，並公開供任何於任何合理時間作出合理通知的董事查閱。

根據章程細則，董事必須於董事會會議上就討論之事項申報各自的利益(如有)，董事如在該事項被認為擁有重大利益，其須放棄批准該事項的表決權。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的培訓及支援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其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於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運營及業務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及規則等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

為進一步確保全體董事充分認識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彼等本身於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下的責任，公司秘書定期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最近期之業績，亦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修訂及發展的最新資料。本公司亦組織了由外部法律顧問參與的上市條例研討會。

年內，董事通過出席研討會、參加培訓課程、網上學習資源等，均已參與足夠的持續專業發展。根據董事向本公司提供之資料，董事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參與了以下培訓：

董事	出席培訓、研討會、 會議或簡報會等	閱讀與本公司業務、 董事職務及職責以及 監管規定相關的更新資料
執行董事		
孔健岷	√	√
孔健濤	√	√
孔健楠	√	√
蔡風佳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太平紳士	√	√
譚振輝	√	√
李彬海	√	√

應支付予高級管理人員的年薪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薪分佈情況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員數目
0-1,000,000	2
1,000,001-2,000,000	2
2,000,001-3,000,000	1
3,000,001-4,000,000	1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四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擁有其各自書面界定且經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當中涵蓋其職責、權限和職能，有關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考慮本公司的特定業務需要。董事委員會具備充足的資源履行職責，並向董事會匯報其會議結果，提出主要問題及發現，並提供建議，協助董事會作出決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2007年成立，其職權範圍根據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釐定及更新。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譚振輝先生(主席)、李嘉士太平紳士及李彬海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報告事宜發表重要意見、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制度、企業管治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情況。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年內，審核委員會轄下設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ESG委員會負責協助審核委員會參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不時的規定，制訂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政策和匯報指引。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舉行三次會議，工作概述如下：

- 審議本集團中期和全年之業績，並建議董事會採納有關業績；
- 與核數師會晤，討論本集團的會計及核數事宜，並審閱核數師提呈的結果、建議及聲明；
- 檢討本集團的持續關聯交易、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建議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聘用條款；
- 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情況；
- 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及表現；及
- 審議年內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情況；

審核委員會亦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了沒有管理層在場的會議，討論任何需關注的問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譚振輝	3/3
李嘉士太平紳士	3/3
李彬海	3/3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7年成立，其職權範圍根據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釐定及更新。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振輝先生(主席)及李彬海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訂薪酬政策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工作概述如下：

- 檢討薪酬政策和架構；及
- 檢討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員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譚振輝	1/1
孔健岷	1/1
李彬海	1/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07年成立，其職權範圍根據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釐定及更新。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振輝先生及李彬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成員組合，並就挑選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已舉行了一次會議，工作概述如下：

- 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議退任重選董事以及檢討每名董事是否對公司事務給予足夠的時間及關注。

提名委員會已制定可計量的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服務年期及專業經驗，以實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組成」和「董事會多元化」一節。提名委員會不時檢討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成效。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他們的背景及專業經驗多元化，確保嚴格檢討及監控管理程序。董事會的架構平衡，提供對策略事宜的正確判斷，並有效監察和指導管理層，確保運作有效。本報告第38頁及第39頁載有董事之個人資料詳情，當中展現董事在技術、專長、經驗及資歷方面具備多元化。

經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推行情況及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提名委員會認為已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載列如下：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 舉行會議次數
孔健岷	1/1
譚振輝	1/1
李彬海	1/1

提名政策

本公司根據董事會決議案採納提名董事的政策（「提名政策」）。根據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合適人選以供董事會考慮，並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有關人士擔任董事或委任有關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任董事會的額外董事向股東提供推薦建議。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評估候任人選的合適性時所參考的非詳盡因素：

- 誠信聲譽；
- 成就及經驗；
- 遵從法律及監管規定；
-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事務關注的承諾；及
-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等。

提名委員會亦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現行生效的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規定有關獨立性的因素。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於2019年成立，並根據不時修訂的職權範圍履行義務。於本報告日期，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孔健岷先生(主席)、孔健濤先生、孔建楠先生及蔡風佳先生。董事會已授予執行委員會權力及責任以處理本公司的管理功能及日常營運，而宣派中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或其他分派等其他若干主要事宜則仍交由董事會批准。執行委員會監察本公司業務計劃的施行及業務單位的營運，於必要時召開會議。

審核及問責

財務報告

董事確認知悉彼等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認本報告所載的財務報表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於年內的業績及事務狀況。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的法規及會計準則，以公司持續經營為基礎而編製。

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報告責任聲明已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核數服務的薪酬為人民幣5,800,000元，作為審閱財務資料服務、稅務服務及其他報告服務的非核數服務費用合共約人民幣3,486,000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完善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的利益，並定期檢討及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確保現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充足。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對於本集團財務、營運、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等管治職能。集團風控中心協助董事會及／或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董事會可定期獲悉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以「三道防線」模式作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基本架構：

第一道防線：本集團將風險管理系統融入業務的核心營運常規，各個運營單位負責識別、評價各自的風險，並在職責範疇內設置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並及時向管理層匯報實施監控風險應對措施的執行情況和風險管理的工作情況。

第二道防線：本集團各職能部門為第一道防線提供和推廣風險管理與控制的方法論和工具，同時針對跨領域、跨流程、跨部門的重大風險拉通管理，在此基礎上進行風險提示和控制策略研究。

第三道防線：本集團風控中心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及其主要部門對政策及程序的遵守及內部監控架構的有效性，為本集團財務及運營活動提供獨立評估，並向有關管理層作出建設性建議。本集團風控中心統籌集團的定期風險評估，並以風險評估結果為導向制定本年的內審計劃，同時將審計結果向審核委員會進行報告。

董事會已檢討及評估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其中包括財務、經營、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評估經與本集團管理層及集團風控中心商討後完成。董事會相信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充足及有效。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

以下列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由於未能盡錄所有因素，除下文所列事項外，亦或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投資者在投資本公司證券之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專業人士的意見。

- 政府監管的政策、法律法規要求的不利變動；
- 俄烏戰爭、中美貿易戰和全球金融狀況的不確定性，對宏觀經濟環境所造成的負面影響；
- 新型冠狀病毒或未來可能發生的大流行疾病對公共衛生及營運中斷的威脅；
- 內部流動資金的籌措能力和外部融資能力；
- 來自客戶的信貸風險，倘若客戶無法準時或全數付款，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隨著新競爭對手的增加、土地成本的增加、樓市降溫等措施的不利影響，使本集團面臨著更為激勵的市場競爭；
- 基於少數股權投資的有限控制而產生的業務夥伴風險。

內幕消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監察、匯報及披露內幕消息(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政策，確保及時匯報及披露，以及履行本集團的持續披露責任。

公司秘書

陳健威先生為公司秘書，並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向主席匯報，並負責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陳健威先生於年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關係

本公司明白與股東保持有效相互溝通的重要性，並重視每個與股東溝通的機會。本公司透過多種渠道及時向股東清楚披露有關資料。刊發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會因應要求以郵寄方式寄發予所有股東。本公司亦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指定期間內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公告、通告、年報、中期報告、股東通函及每月最新匯報等。除此等文件外，新聞稿及通訊亦會在本公司網站內發佈，以增加其透明度。本公司不斷及時更新網站，當中亦載有本公司業務活動的其他詳盡資料。

除刊發資料外，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亦提供股東及董事溝通的平台。董事會主席親自主持股東周年大會，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切實傳達予董事會。此外，在會上概述本公司的業務及問答環節均可讓股東了解本集團的最新策略及目標。

本公司不時檢討股東周年大會的程序，確保本公司奉行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及保障股東的權利。所有股東於會議日期前最少足21日獲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通告載有各項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程序(包括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及其他相關資料詳情。於大會開始時，大會主席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投票結果會以刊登公告方式公佈。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於交付呈請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已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應有權隨時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交呈請，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呈請指明的任何事務，而該大會須於該呈請交付後兩(2)個月內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可將該書面要求交付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現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3-05A室。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必須於彼等的書面要求列明股東特別大會之目的，而該書面要求必須由全體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簽署，並可由若干相同格式之文件組成，各自須經一名或以上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簽署。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核實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提交之呈請所列之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資料。一經接獲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之呈請符合程序，公司秘書將立即安排董事會根據所有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足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之呈請經核實未有符合程序，本公司將告知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相關結果，因而不會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若於交付呈請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能籌備召開該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本人(彼等)可自行召開大會，而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因為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產生所有有關的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予以補償。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之程序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條文准許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然而，為於股東特別大會加入一項決議案，股東須遵守章程細則第58條。有關規定及程序載於上文。根據章程細則第88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通告，其內表明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另外，由獲提名人士簽署通告，表明願意參選。該等通告須呈交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股份過戶登記處，惟該等通告的最短通告期限為至少七(7)日，倘該等通告是於寄發有關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後才呈交，則呈交該等通告的期間由寄發有關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止。該書面通告必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要求，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

股東溝通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以書面方式經由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投資者關係部的聯絡資料如下：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3-05A室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部

傳真： (852) 2878 7091

電郵： ir@kwggroupholdings.com

章程文件

年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作出任何變動，股東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息政策

本公司採納了派付股息政策，目的是從本集團利潤中向股東持續的分派股息。董事會考慮多項因素酌情決定宣派股息金額，包括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股東利益、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資本需求、稅務考慮、合約、法定及監管限制(如有)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將會不時檢討該政策，以配合集團未來發展前景、資金需求及市場變化。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酒店經營，而有關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審視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要求，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及本集團年內的表現討論與分析(包括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本年度終結後發生的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的詳情、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本集團的環境政策與表現、本集團遵守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和法規的情況，以及本集團與其持份者的重要關係的說明已在本報告的不同部分披露，尤其於「財務摘要」、「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以上討論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kwggroup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85頁的合併損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0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3分)。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摘要載於本報告第20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4。

投資物業、在建物業及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本集團於年內的投資物業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在建物業和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和21。本集團主要投資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03頁。

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1。

發行債權證

年內，本公司發行以下於聯交所上市的優先票據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用途：

- (1) 於2021年5月14日，本公司發行於2026年到期本金總額378,000,000美元之6%綠色優先票據。
- (2) 於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發行於2025年到期本金總額100,000,000美元之5.95%優先票據。
- (3) 於2021年9月17日，本公司發行於2024年到期本金總額158,000,000美元之7.40%優先票據。

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經股東於2021年6月3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股東決議案，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購回最多318,052,285股本公司股份，佔截至2021年6月3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合共594,5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已付之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3,623,665港元。所有已回購之股份於2022年2月16日已經被註銷。

年內股份回購之詳情如下：

日期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代價 (扣除開支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1年9月17日	387,000股	6.13	5.95	2,352,015
2021年9月20日	57,500股	6.02	6.02	346,150
2021年9月21日	150,000股	6.17	6.17	925,500
合共：	594,500股			3,623,665

上述回購股份旨在提高本公司之每股盈利，對全體股東有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於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6及33以及合併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章程細則第146條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共計約人民幣1,445,497,000元，其中人民幣1,177,713,000元已宣派為2021年中期股息。

慈善捐款

於年內本集團合共捐出約人民幣47,888,000元作慈善用途。

主要客戶及承包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收入少於30%。

於回顧年度，向本集團最大承包商及五大承包商的採購，分別約佔年內採購總額的4.4%及16.8%。

銀行借貸

有關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止之銀行借貸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止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孔健岷(主席)
孔健濤(行政總裁)
孔健楠
蔡風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太平紳士
譚振輝
李彬海

董事之個人資料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8頁及第39頁。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孔健濤先生、譚振輝先生及李彬海先生應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應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僅孔健濤先生及譚振輝先生表示願意將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李嘉士太平紳士、譚振輝先生及李彬海先生的獨立性年度確認函，且截至本報告日止認為彼等獨立。

董事服務合同

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分別訂立服務合同和委任函，為期三年。

除上述者外，概無於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建議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了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給予賠償的服務合同(法定賠償除外)。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須獲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參考各董事的職務、職責、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薪酬。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在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權益

除於本報告第70頁至第75頁內「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度結束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參與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上擁有重大權益。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執行董事蔡風佳先生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獲授本公司股份，詳情載於本報告第68頁及第69頁內「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21年年度內或年終時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從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權證獲取利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本報告第65頁至第68頁載述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年內及年終時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之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¹⁾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配偶或18歲 以下子女 之權益)	公司權益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其他權益		
孔健岷	-	-	1,594,749,652 ⁽³⁾	399,053,500 ⁽²⁾⁽³⁾	1,993,803,152	62.64%
孔健濤	-	-	256,804,687 ⁽⁴⁾	1,443,385,000 ⁽²⁾⁽⁴⁾	1,700,189,687	53.42%
孔健楠	-	-	144,338,500 ⁽⁵⁾	1,553,761,500 ⁽²⁾⁽⁵⁾	1,698,100,000	53.35%
蔡風佳	254,291 ⁽⁶⁾	112,000 ⁽⁷⁾	-	110,000 ⁽⁸⁾	476,291	0.02%
李嘉士太平紳士	30,000	-	-	-	30,000	0.00%
譚振輝	30,000	-	-	-	30,000	0.00%

附註：

- (1) 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的3,183,007,713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 (2) 於2018年12月30日，晉得顧問有限公司（「晉得」）、正富顧問有限公司（「正富」）及和康投資有限公司（「和康」）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以規管彼等於本公司股份的交易。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股東協議的各訂約方被視為擁有其他訂約方根據股東協議所持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 (3) 孔健岷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1,993,803,152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包括(i)由孔健岷先生全資擁有的晉得所持的1,299,046,500股；(ii)由孔健岷先生全資擁有的英明集團有限公司（「英明」）所持的295,703,152股；及(iii)根據股東協議由正富所持的254,715,000股及由和康所持的144,338,500股。

- (4) 孔健濤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1,700,189,687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包括(i)由孔健濤先生全資擁有的正富所持的254,715,000股；(ii)由孔健濤先生全資擁有的卓濤投資有限公司(「卓濤」)所持的1,109,587股；(iii)由孔健濤先生全資擁有的富迅投資有限公司(「富迅」)所持的980,100股；及(iv)根據股東協議由晉得所持的1,299,046,500股及由和康所持的144,338,500股。
- (5) 孔健楠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1,698,1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包括(i)由孔健楠先生全資擁有的和康所持的144,338,500股；及(ii)根據股東協議由晉得所持的1,299,046,500股及由正富所持的254,715,000股。
- (6) 於本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向蔡風佳先生授出合共170,500股的獎勵股份已歸屬，其中64,941股獎勵股份已由受託人賣出，以作繳納中國預扣稅之用。獎勵股份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獎勵股份計劃」一節。
- (7) 此等股份為蔡風佳先生的配偶持有。
- (8) 此等股份為本公司授予蔡風佳先生而仍未歸屬的獎勵股份權益。

(ii) 於本公司債權證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於債權證的權益數目
孔健濤	受控法團權益 ⁽¹⁾	5,000,000美元
	配偶權益 ⁽²⁾	7,000,000美元
孔健岷	受控法團權益 ⁽³⁾	5,000,000美元

附註：

- (1) 由孔健濤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卓濤持有合共5,000,000美元優先票據，包括(i)3,000,000美元本公司於2022年到期金額400百萬美元之6%優先票據及(ii)2,000,000美元本公司於2024年到期金額300百萬美元之7.40%優先票據。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孔健濤先生被視為於卓濤持有上述優先票據金額中擁有權益。
- (2) 由孔健濤先生的配偶持有合共7,000,000美元優先票據，包括(i)4,000,000美元本公司於2022年到期金額400百萬美元之6%優先票據及(ii)3,000,000美元本公司於2024年到期金額300百萬美元之7.40%優先票據。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孔健濤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持有上述優先票據金額中擁有權益。
- (3) 由孔健岷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英明持有5,000,000美元本公司於2022年到期金額250百萬美元之5.2%優先票據。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孔健岷先生被視為於英明持有上述優先票據金額中擁有權益。

(iii) 於相聯法團證券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於相聯法團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 股權百分比
孔健岷	晉得	1,000	1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悉，下列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¹⁾
	實益擁有人	其他權益	總計	
晉得 ⁽²⁾	1,299,046,500	399,053,500 ⁽⁶⁾	1,698,100,000	53.35%
英明 ⁽³⁾	295,703,152	—	295,703,152	9.29%
正富 ⁽⁴⁾	254,715,000	1,443,385,000 ⁽⁶⁾	1,698,100,000	53.35%
和康 ⁽⁵⁾	144,338,500	1,553,761,500 ⁽⁶⁾	1,698,100,000	53.35%

附註：

- (1) 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2021年12月31日的3,183,007,713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
- (2) 孔健岷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晉得100%的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晉得擁有及被視為擁有合共1,698,1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1,299,046,500股；(ii)根據股東協議由正富持有的254,715,000股及由和康持有的144,338,500股。
- (3) 孔健岷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英明100%的權益。
- (4) 孔健濤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正富100%的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正富擁有及被視為擁有合共1,698,1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254,715,000股；及(ii)根據股東協議由晉得持有的1,299,046,500股及由和康持有的144,338,500股。

- (5) 孔健楠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和康100%的權益。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和康擁有及被視為擁有合共1,698,1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包括(i)其直接持有的144,338,500股；及(ii)根據股東協議由晉得持有的1,299,046,500股及由正富持有的254,715,000股。
- (6) 於2018年12月30日，晉得、正富及和康訂立股東協議，以規管彼等於本公司股份的交易。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條，股東協議的各訂約方被視為擁有其他訂約方根據股東協議所持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概無其他人士(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2月9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將會及已經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提供獎勵及回報。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編製的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對本集團曾經作出或可能已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2)段)。

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i)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及(ii)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2.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行使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數目新股份。

「合資格參與者」指：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及
- (iii)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315,515,505股股份，即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9%。

4. 每名參與者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獲得的配額上限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上述1%限額，本公司須：

- (i) 發出通函，其中載列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授予購股權(及過往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及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及
- (ii) 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的其他規定，而該名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5. 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的期限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的日期後及自該日起十年屆滿前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於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起十年後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十年內生效及有效。

6. 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除董事另行規定外，並無列明已授出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7.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的款項，以及須支付股款或催繳股款或償還就此作出的貸款的期限

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於規定的接納日期(即不遲於要約日期起計30天的日子)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視為已被不可撤銷地拒絕。

8.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在作出調整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每股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必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可供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股份面值。

9.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2月13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24日的通函附錄。

於2021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1年 12月31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2021年 1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 註銷/失效			
僱員 ⁽²⁾	13.02.2018	⁽¹⁾	948,500	-	(191,000)	(112,500)	645,000	11.12	10.70

附註：

- (1) (i)所獲授購股權的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起滿一週年（即2019年2月13日）行使；(ii)所獲授購股權的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起滿兩週年（即2020年2月13日）行使；及(iii)所獲授之餘下全部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滿三週年（即2021年2月13日）行使。
- (2) 年內，所有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的若干僱員。概無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購股權估值

本公司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型(「該模式」)就所授出的購股權進行估值。本公司於授出日使用該模式釐定購股權的公允值為約人民幣3,282,000元。購股權的公允值於授出日採用如下假設進行估值：

股息收益率	7.18%
預計波動率	43.35%
無風險利率	0.841%
購股權預計期限	4年
加權平均股價	13.05港元
行權價	11.12港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損益表中就所授出的購股權而確認股權為基礎的費用約人民幣30,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38,000元)。

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2。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18年1月19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激勵若干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成員公司僱員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吸引適合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發展；及為若干僱員提供直接經濟利益，以使本集團與若干僱員之間建立長遠關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計劃規則」)，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挑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不包括計劃規則所界定的任何除外參與者)以入選參與者(「入選參與者」)身份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釐定將予授予入選參與者之股份數目。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生效並於10年內有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及任何新增或替代受託人將於公開市場購買或認購相關數量之獎勵股份，並以信託形式為入選參與者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歸屬予相關入選參與者為止。董事會將透過其授權代表促使以本公司資源向受託人支付股份之認購或購買價及相關費用。

倘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之股份總數將超過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則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計劃規則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月19日的公告。

自採納日期起至2021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共授出8,583,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的歸屬受股份獎勵計劃所載條件及達成董事會特定的有關條件所限。

年內，股份獎勵計劃下之獎勵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1年			於2021年	
			1月1日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歸屬	於年內失效	12月31日
蔡風佳(執行董事)	19.01.2018	(1)	92,500	-	(92,500) ⁽⁴⁾	-	-
	08.04.2019	(2)	92,000	-	(46,000) ⁽⁴⁾	-	46,000
	14.04.2020	(3)	96,000	-	(32,000) ⁽⁴⁾	-	64,000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19.01.2018	(1)	538,500	-	(538,500) ⁽⁵⁾	-	-
	08.04.2019	(2)	424,000	-	(183,000) ⁽⁵⁾	(87,000)	154,000
	14.04.2020	(3)	415,500	-	(120,000) ⁽⁵⁾	(102,500)	193,000
其他入選參與者	19.01.2018	(1)	99,500	-	(99,500)	-	-
	08.04.2019	(2)	99,000	-	(49,500)	-	49,500
	14.04.2020	(3)	78,000	-	(26,000)	-	52,000
其他獨立入選參與者	19.01.2018及 18.10.2018	(1)	477,000	-	(477,000)	-	-
	08.04.2019	(2)	630,000	-	(294,500)	(41,000)	294,500
	14.04.2020	(3)	1,348,500	-	(432,500)	(78,000)	838,000
總計			4,390,500	-	(2,391,000)	(308,500)	1,691,000

附註：

- 根據計劃規則，於2018年1月19日和2018年10月1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於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月19日分三期歸屬，或由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歸屬。
- 根據計劃規則，於2019年4月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於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8日分三期歸屬，或由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歸屬。
- 根據計劃規則，於2020年4月14日授出的獎勵股份於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4月14日分三期歸屬，或由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歸屬。
- 根據計劃規則，合共170,500股的獎勵股份於年內歸屬，其中26,382股獎勵股份、22,632股獎勵股份及15,927股獎勵股份已由受託人分別以平均價10.555港元、11.655港元及11.663港元賣出，以作繳納中國預扣稅之用。
- 根據計劃規則，本公司授予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其他獨立入選參與者合共841,500股的獎勵股份於年內歸屬，其中121,279股、71,061股及55,810股獎勵股份已由受託人分別以平均價10.555港元、11.655港元及11.663港元賣出，以作繳納中國預扣稅之用。

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附註32。

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進行了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物業

於2019年7月1日，本集團與廣州凱創及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承租人」）訂立若干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III」），據此，本集團同意向承租人出租位於廣州及西安的多項商業物業，以供承租人提供共享工作空間及服務式辦公室業務（「有關業務」）之用，租期不超過三年。本集團與承租人約定的租金及管理費合共約為每月人民幣540,000元。

於2020年2月14日、2020年2月26日及2020年3月27日，本集團與承租人訂立若干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IV及V」），據此，本集團同意(i)重續日期為2018年12月6日之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II」）項下位於廣州的商業物業的租期，該租期於2020年1月15日屆滿；及(ii)向承租人出租位於廣州的商業物業，以供其經營其有關業務之用，各租期不超過三年。本集團與承租人約定的租金及管理費合共約為每月人民幣536,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承租人就日期為2018年11月30日之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以及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II項下若干物業的租賃期屆滿而重續協議（「2020年物業租賃協議I及II」），據此，本集團同意向承租人重續有關物業租期，各租期不超過三年。本集團與承租人約定的租金合共約為每月人民幣1,253,300元。

於2021年3月19日，本集團與廣州凱創訂立若干物業租賃協議（「2021年物業租賃協議I」），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廣州凱創出租位於廣州的兩個物業，以供其經營有關業務，租期約為期1年。本集團與承租人約定的租金為每月人民幣661,772.75元。

於2021年6月1日，本集團與廣州凱創訂立一項物業租賃協議（「2021年物業租賃協議II」），據此，本集團同意向廣州凱創出租位於廣州的一個物業，以供其經營有關業務，租期約為期1.5年。本集團與廣州凱創約定的租金為每月人民幣51,699.94元。

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孔健濤先生為承租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故承租人屬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3條，由於上述協議均由本集團與承租人訂立，因此該等交易須合併計算。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34,546,972	27,175,090	16,097,616

根據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III、物業租賃及管理協議IV及V、2020年物業租賃協議I及II、2021年物業租賃協議I及2021年物業租賃協議II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0,270,000元。

框架協議

1.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於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合景悠活及其附屬公司(「合景悠活集團」)出租有關物業(用作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之用)及停車位，生效日為自2020年10月30日(即合景悠活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22,700,000	29,600,000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8,130,000元。

2. 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景悠活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住宅物業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住宅預售管理服務及住宅物業管理服務，生效日為自2020年10月30日(即合景悠活的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360,200,000	432,300,000

根據住宅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05,717,000元。

3. 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景悠活集團將就本集團發展的物業向本集團提供物業代理服務，生效日為自2020年10月30日(即合景悠活的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540,800,000	649,000,000

根據物業代理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56,241,000元。

4. 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景悠活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商業物業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商業預售管理服務及商業物業管理服務，生效日為自2020年10月30日(即合景悠活的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182,800,000	220,900,000

根據商業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34,802,000元。

5. 商業運營及增值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商業運營及增值服務框架協議(「商業運營及增值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景悠活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商業運營服務及商業增值服務，生效日為自2020年10月30日(即合景悠活的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商業運營及增值服務框架協議，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150,800,000	172,900,000

根據商業運營及增值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28,517,000元。

6. 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舊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景悠活集團將為本集團開發的住宅物業提供宣傳策劃服務，如推廣設計、廣告推廣及公眾號營銷，生效日為自2021年8月27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預期將於該等協議到期後繼續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因此，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10日之新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新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生效日為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根據舊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及新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分別載列如下：

	2021年8月27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24,000,000	32,000,000

根據舊宣傳策劃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19,087,000元。

7. 營銷渠道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營銷渠道服務框架協議(「舊營銷渠道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合景悠活集團將為本集團所開發物業的全民營銷計劃提供營銷渠道管理服務，生效日為自2021年8月27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憑藉合景悠活集團於物業代理的管理經驗，本集團將要求合景悠活集團就全民營銷計劃的非僱員參與者提供行政管理服務，包括人力資源管理、獎勵結算、稅務申報及其他行政工作。本公司預期將於該等協議到期後繼續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合景悠活(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1年12月10日之新營銷渠道服務框架協議(「新營銷渠道服務框架協議」)，生效日為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2021年及2022年各年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2021年8月27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
年度上限	8,000,000	12,000,000

根據舊營銷渠道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6,010,000元。

由於董事孔健岷先生、孔健濤先生及孔健楠先生為合景悠活的控股股東，故合景悠活為他們的聯繫人，因此，上述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上述於年內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彼等確認，交易乃：

- (a) 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列明核數師並無發現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未獲董事會批准；
-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在各重大方面並非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超過本公司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年度上限。

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已進行了多項關聯方交易，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2。除了上述已公告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其他交易並不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已根據上市條例被豁免通知、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要求。

管理合約

於年內並無就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中，就彼因履行職責或與之相關之其他事宜而可能招致或產生的任何法律行動、成本、費用、虧損、賠償及開支獲得彌償及保障，前提為該彌償保證不得延伸至任何上述人士可能作出任何欺詐或不誠實之事宜。本公司於年內已為董事安排及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有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25%已發行股份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獨立核數師

本年度之財務報表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彼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任滿。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繼續聘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之核數師。

過去三年內，本公司並無核數師之變動。

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其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彼等概不就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78頁至第8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載有關於控股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的條件的貸款

(1) 2018年6月5日的融資協議

於2018年6月5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為原擔保人)與(其中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原貸款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及賬簿管理人)以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就有關授予本公司可轉讓之港元及美元雙幣定期貸款融資及500百萬美元的超額貸款權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II」)，期限自融資協議II日期起計48個月。

根據融資協議II之條款，本公司已承諾(其中包括)促使孔健岷先生(即本公司控股股東)於任何時間：(i)實益擁有不少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投票權及控制權的35%；(ii)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及(iii)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未能遵守上述任何承諾將構成融資協議II項下的違約事件。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的披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5日的公告。

(2) 2020年12月23日的融資協議

於2020年12月23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為原擔保人)與(其中包括)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行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原貸款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行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授權牽頭安排行及賬簿管理人)以及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就有關向本公司授出可轉讓之港元及美元雙幣定期貸款融資及400百萬美元的超額貸款權訂立融資協議III(「融資協議III」)，期限自融資協議III日期起計48個月。

根據融資協議III之條款，本公司已承諾(其中包括)促使孔健岷先生(即本公司控股股東)於任何時間：(i)實益擁有不少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投票權及控制權的35%；(ii)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及(iii)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未能遵守上述任何承諾將構成融資協議III項下的違約事件。有關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的披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4日的公告。

截至本報告日，導致產生於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所述的有關披露責任的情況繼續存在。

代表董事會

孔健岷

主席

香港

2022年4月15日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85頁至第202頁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垂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該附註指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 貴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即期部分達人民幣20,334百萬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達人民幣7,715百萬元。是項條件，連同附註2.1中所述的當前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我們並無就此事項修改意見。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除「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描述的事項外，我們已確定下文所述事項為我們報告中將要通報的關鍵審核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列各項事宜，有關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等事宜的詳情載於內文。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載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關鍵審核事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核包括執行為應對我們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的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為應付下述關鍵審核事項而執行的程序)為我們對隨附合併財務報表出具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重估投資物業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值入賬，及包括竣工投資物業、在建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在發生的年度內錄入損益。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954,477,000元。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專業估值師獨立進行重新估值。估值涉及重大估計及假設，包括市場租值及資本化率，而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受該等管理層估計及假設的影響。

有關披露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5。

我們就投資物業重新估值進行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了解 貴公司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的工作，考慮該估值師的客觀性、獨立性及專業知識；
- 透過諮詢管理層及參考歷史資料及公開市場資料，我們要求我們的估值專家參與評價就選定樣本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測試相關主要估計及假設；及
- 我們評核對重估投資物業的披露是否足夠，包括與投資物業估值有關的公允值層級、所用的估值技巧及關鍵的輸入數據。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物業銷售收入

倘 貴集團履行銷售合約並無創建對 貴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 貴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之款項，則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物業銷售收入。否則，收入於買家取得竣工物業控制權的時點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物業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22,191,74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4,018,549,000元於某一時段內確認。

就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的物業銷售收入而言， 貴集團考慮是否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款項，此視乎銷售合約的條款及規管有關銷售合約的適用法律詮釋。釐定 貴集團是否有權可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

此外， 貴集團計量於報告日期已滿足的履約責任進度以確認物業銷售收入。進度的計量是基於 貴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作出的努力或投入，並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釐定估計總成本及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合約成本的準確性，以及於報告日期已滿足的履約責任進度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就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物業銷售收入已進行下列審核程序(其中包括)：

- 我們抽樣審閱銷售合約的主要條款，以評估 貴集團的收款權利；
- 我們抽樣按照證明文件(包括銷售合約及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核查年內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的物業銷售收入；
- 我們核查相關合約及可售樓面面積，以評估管理層作成本分配的基準；
- 我們將估計總合約成本與管理層批准的預算作比較，以核查估計總合約成本；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物業銷售收入 (續)	
由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物業銷售收入被視為關鍵審核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抽樣追蹤已產生成本的證明文件，以核查截至報告期末已產生合約成本的準確性；
相關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3及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核查計算物業之間成本分配及完成進度的數字精確性；及 我們評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有關於某一時段內確認物業銷售收入的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的披露是否充分。

年報所載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這些其他信息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報告。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由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措施以消除威脅或實施防範。



致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黃國賢。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2022年4月15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23,844,720	29,742,063
銷售成本		(18,799,204)	(20,383,239)
毛利		5,045,516	9,358,82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787,868	1,628,09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807,998)	(1,222,410)
行政開支		(1,839,467)	(1,560,784)
其他營運開支淨額	6	(405,443)	(2,981)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15	(662,246)	415,157
融資成本	7	(303,033)	(1,034,243)
分佔利潤及虧損：			
聯營公司		100,503	354,669
合營企業		2,165,366	2,126,58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	6	4,081,066	10,062,908
所得稅開支	10	(1,518,128)	(3,397,77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2,562,938	6,665,1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11	-	236,180
年度利潤		2,562,938	6,901,309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421,351	6,676,592
非控股權益		141,587	224,717
		2,562,938	6,901,3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 就年度利潤而言		人民幣76分	人民幣210分
–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而言		人民幣76分	人民幣203分
攤薄			
– 就年度利潤而言		人民幣76分	人民幣210分
–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而言		人民幣76分	人民幣203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2,562,938	6,901,309
其他全面收入		
於期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557,457	1,329,793
分佔換算合營企業的匯兌差額	563,776	579,194
於期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1,121,233	1,908,987
於期後期間將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377,334	728,917
於期後期間將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377,334	728,917
年度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	1,498,567	2,637,904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4,061,505	9,539,213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919,918	9,314,496
非控股權益	141,587	224,717
	4,061,505	9,539,213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173,322	7,780,054
投資物業	15	29,954,477	29,320,849
土地使用權	16	4,054,109	2,651,85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3,699,293	5,338,82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9	48,563,454	46,872,043
遞延稅項資產	29	3,093,513	2,432,85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8,538,168	94,396,477
流動資產			
在建物業	20	60,242,088	65,613,320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21	15,938,413	15,000,367
應收貿易賬款	22	1,368,764	1,914,579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3	15,628,725	9,814,732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19	22,525	30,004
可收回稅款	24(a)	1,062,880	848,4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29,447,488	44,580,481
流動資產總額		123,710,883	137,801,90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6	13,348,056	13,165,515
租賃負債	17(b)	215,163	209,34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27	39,924,767	31,746,296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9	21,692,348	35,207,96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8	3,585,519	3,244,654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20,333,853	25,255,339
應付稅項	24(b)	13,066,634	12,284,787
流動負債總額		112,166,340	121,113,896
流動資產淨額		11,544,543	16,688,00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0,082,711	111,084,48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b)	1,221,935	1,567,291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56,384,576	52,605,276
遞延稅項負債	29	2,772,225	2,993,183
遞延收入	30	2,042	2,0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380,778	57,167,792
資產淨額		59,701,933	53,916,691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	304,680	304,474
庫存股份	31	(3,038)	(1,723)
儲備		44,018,894	43,232,126
		44,320,536	43,534,877
非控股權益		15,381,397	10,381,814
權益總額		59,701,933	53,916,691

孔健岷
董事

孔健濤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匯兌 變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以股權 為基礎的 補償費用 儲備	資產重估 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04,148	(176)	1,670,178	1,986,233	(2,153,100)	34,575	92,578	(343,409)	34,203,731	35,794,758	2,447,833	38,242,591
年度利潤	-	-	-	-	-	-	-	-	6,676,592	6,676,592	224,717	6,901,309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	-	-	2,058,710	-	-	-	-	2,058,710	-	2,058,710
分佔換算合營企業的匯兌差額	-	-	-	-	579,194	-	-	-	-	579,194	-	579,194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2,637,904	-	-	-	6,676,592	9,314,496	224,717	9,539,213
已使用購股權	31	35	-	4,724	-	(807)	-	-	-	3,952	-	3,952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	-	-	-	-	19,487	-	-	-	19,487	-	19,487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	3,096,329	3,096,329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1,200,244	1,200,244
發行庫存股份	31	207	(207)	-	-	-	-	-	-	-	-	-
將歸屬的獎勵股份轉撥至僱員	31	-	174	19,251	-	(19,425)	-	-	-	-	-	-
轉撥至儲備	-	-	-	815,593	-	-	-	-	(815,593)	-	-	-
年內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31	84	-	11,817	-	-	-	-	-	11,901	-	11,901
已宣派2019年末期股息	31	-	-	(1,334,360)	-	-	-	-	-	(1,334,360)	-	(1,334,360)
2020年中期股息	31	-	-	(371,610)	-	-	-	-	(899,610)	(1,271,220)	-	(1,271,22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14,392)	-	(14,392)	(43,716)	(58,108)
並未導致控制權發生變動的 附屬公司股權變動	-	-	-	-	-	-	-	1,386,795	-	1,386,795	3,672,017	5,058,812
實物分派	11	-	-	-	-	-	-	-	(375,026)	(375,026)	(14,050)	(389,076)
回購股份	31	-	(1,514)	-	-	-	-	-	-	(1,514)	-	(1,514)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股息	-	-	-	-	-	-	-	-	-	-	(201,560)	(201,560)
於2020年12月31日	304,474	(1,723)	-	2,801,826	484,804	33,830	92,578	1,028,994	38,790,094	43,534,877	10,381,814	53,916,691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匯兌 變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以股權 為基礎的 補償費用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重估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304,474	(1,723)	—	2,801,826	484,804	33,830	92,578	1,028,994	38,790,094	43,534,877	10,381,814	53,916,691
年度利潤	—	—	—	—	—	—	—	—	2,421,351	2,421,351	141,587	2,562,938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	—	—	934,791	—	—	—	—	934,791	—	934,791
分估換算合營企業的匯兌差額	—	—	—	—	563,776	—	—	—	—	563,776	—	563,776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1,498,567	—	—	—	2,421,351	3,919,918	141,587	4,061,505
已行使購股權	31	16	—	2,166	—	(400)	—	—	—	1,782	—	1,782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32	—	—	—	—	8,633	—	—	—	8,633	—	8,63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	5,689,120	5,689,120
收購附屬公司	35	—	—	—	—	—	—	—	—	—	929,511	929,511
將歸屬的獎勵股份轉撥至僱員	31	—	202	22,702	—	(22,904)	—	—	—	—	—	—
轉撥至儲備	—	—	—	478,242	—	—	—	—	(478,242)	—	—	—
年內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31	205	—	21,041	—	—	—	—	—	21,246	—	21,246
已宣派2020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685,677)	(1,685,677)	—	(1,685,677)
2021年中期股息	—	—	—	—	—	—	—	—	(1,177,713)	(1,177,713)	—	(1,177,71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304,920)	—	(304,920)	(2,926,255)	(3,231,175)
並未導致控制權發生變動的 附屬公司股權變動	—	—	—	—	—	—	—	5,421	—	5,421	1,244,300	1,249,721
回購股份	31	—	(3,031)	—	—	—	—	—	—	(3,031)	—	(3,031)
註銷股份	31	(15)	1,514	(1,499)	—	—	—	—	—	—	—	—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股息	—	—	—	—	—	—	—	—	—	—	(64,052)	(64,052)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14,628)	(14,628)
於2021年12月31日	304,680	(3,038)	44,410*	3,280,068*	1,983,371*	19,159*	92,578*	729,495*	37,869,813*	44,320,536	15,381,397	59,701,933

因自持物業轉變為投資物業產生的物業重估收益形成資產重估儲備。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約人民幣44,018,89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43,232,126,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			
稅前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081,066	10,062,90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1	-	327,547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303,033	1,034,495
匯兌虧損		40,504	311,642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100,503)	(356,175)
分佔合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2,165,366)	(2,126,580)
利息收入		(891,148)	(712,399)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8,633	19,4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9,215	16,667
折舊		333,400	280,681
攤銷土地使用權	6	32,244	11,197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15	662,246	(415,157)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已確認減值損失	6	405,443	-
租金減免	17	(109,991)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64,589	-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的收益		-	(454,765)
出售一家合營企業的收益		(33,911)	-
收購附屬公司的虧損／(收益)		21,833	(326,054)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的收益		(213)	-
		2,661,074	7,673,494
在建物業增加		(11,370,854)	(19,488,730)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減少		16,937,778	15,964,309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519,264	(4,757)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4,091,004)	16,328,216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減少		7,479	58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5,949,777)	1,410,78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927,504	136,489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增加／(減少)		1,131,760	(19,991,040)
		773,224	2,028,821
經營產生現金		773,224	2,028,821
已收利息		891,148	712,399
已付企業所得稅		(694,865)	(953,116)
已付土地增值稅		(991,324)	(657,304)
		(21,817)	1,130,80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淨額		(21,817)	1,130,800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淨額		(21,817)	1,130,800
投資活動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6,150)	(1,179,557)
購買土地使用權		(535,363)	(888,653)
購買投資物業		(646,459)	(1,307,918)
收購附屬公司		48,193	1,157,752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07,593)	(222,50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949,850)	(1,134,900)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8	(45,934)
出售附屬公司		(73,404)	-
出售合營企業		79,700	333,884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12,72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2,985	1,737
聯營公司還款		1,040,298	2,177,569
向合營企業墊款		(13,206,707)	(3,924,425)
受限制現金增加		(10,755,605)	-
已收合營企業分派股息		344,264	1,288,166
已收一家聯營公司分派股息		15,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額		(34,087,962)	(3,744,779)
融資活動現金流			
發行優先票據及境內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7,015,231	10,608,818
出售優先票據及境內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10,677,627	3,829,563
優先票據及境內公司債券回購		(12,091,615)	(5,735,256)
償還／贖回優先票據及境內公司債券		(16,255,430)	(10,917,285)
新增銀行貸款		23,664,472	17,742,525
償還銀行貸款		(13,122,703)	(21,596,140)
償還租賃負債		(238,208)	(265,061)
收購非控股權益	17	(3,086,658)	(58,108)
並無導致控制權發生變動的附屬公司股權變動		1,249,720	5,058,812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5,689,120	2,373,635
已付股息		(2,999,703)	(2,538,768)
已付利息		(5,150,249)	(5,652,984)
受限制現金增加		(1,082,000)	-
其他應付款增加		6,958,000	-
已行使購股權		1,782	3,952
股份回購	31	(3,031)	(1,514)
有關實物分派之已分派現金淨額	11	-	(661,03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淨額		1,226,355	(7,808,84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32,883,424)	(10,422,82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0,635,765	51,377,86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6,951)	(319,273)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715,390	40,635,76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715,390	21,359,698
於取得時原定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未抵押定期存款	25	-	19,276,067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	7,715,390	40,635,765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物業開發
- 物業投資
- 酒店營運

本集團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涉及透過合景悠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合景悠活」)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本集團為合景悠活於2020年10月3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而將其進行分拆。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晉得顧問有限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商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悅明顧問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達運顧問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倡信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昇濤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美佳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盛威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宏洋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州合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廣州合景」)**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合景美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2,930,000美元	-	100	物業開發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商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州市合景盈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5,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新恆昌企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616,327,000元	-	100	物業投資
廣州市中天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404,082,000美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天建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廣州天建」)^#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3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君兆物業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79,592,000元	-	100	物業投資
成都市中天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亮宇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海南新世界房地產實業(香港)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575,510,000港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9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從化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02,041,000美元	-	100	物業開發
北京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成都市昭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1,565,306,000港元	-	100	物業開發
昆山佰誠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61,020,000美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合景創展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酒店營運
廣州市萬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3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禮和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64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成都市凱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海南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上海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商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上海德裕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上海德裕」)#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96,08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上海錦怡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上海泓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北京泓恩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上海兆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96,08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廣州市創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41,500,000美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竣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85,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上海朗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739,22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上海璟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350,000,000元	-	75.5	物業開發
廣州市合景峰境園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酒店營運
廣州市合景領峰園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酒店營運
蘇州市盛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0,000,000元	-	80	物業開發
蘇州市凱威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偉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凱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7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弘達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3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北京富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杭州兆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0,00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北京宏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商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北京恒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杭州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0,00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杭州弘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四川龍源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25,016,300元	-	55	物業開發
杭州天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4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昱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合肥市融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臨海晉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8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凱竣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3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東山墅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24,490,000美元	-	100	物業開發
太倉弘韜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西凱睿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杭州泓升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9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江門市展高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杭州晉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60	物業開發
啟東天惠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0元	-	70	物業開發
龍門東峻華賦教育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眉山市昭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8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宇發塑膠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65	物業開發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商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臨海兆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江門市天璟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嘉善旭璟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凱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北京瑜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弘韜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翔景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60,000,000元	-	60	物業開發
杭州弘利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臨海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73,6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天津廣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梧州市啟迪鴻星合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75	物業開發
西安雋景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北京頤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冠達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16,000,000元	-	60	物業開發
廣州市展高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華南醫谷科技發展(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0元	-	80	物業開發
上海曜璟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90	物業開發
廣西合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西合景恒富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西合景盛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商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合肥市弘韜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杭州惠炬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蘇州市卓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95,000,000元	-	51	物業開發
廣州卓譽置業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成都市睿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廣州市景智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嘉興合景宏譽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江蘇雋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684,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南通創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700,000,000元	-	70	物業開發
天津雲環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物業開發

*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該等公司於本財務報表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等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上表列出的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其主要地影響本集團年內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額的大部分。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份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以公允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另有註明者則除外。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權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股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會持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蝕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將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關於控制權的元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元素發生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仍控制該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允值；及(iii)其因而產生計入損益的盈餘或虧蝕。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

本公司已成立信託(「該信託」)，以為2018年1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本集團有權力規管該信託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及自持續受聘於本集團且獲授獎勵股份的僱員的服務獲取利益。該信託的資產及負債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該信託持有的股份呈列為權益扣減，作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1 編製基準 (續)

持續經營基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1,545百萬元，及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即期部分人民幣20,334百萬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人民幣7,715百萬元。鑒於房地產市場當前放緩，加上資本市場融資來源有限，本集團可能需要較預期更長的時間，方可變現物業出售獲得現金及／或從外部融資獲得現金以履行其償還貸款的義務。

鑒於上述，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業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為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本集團將制定以下計劃及措施：

- (i) 本集團正積極與數家現有合作的金融機構就續約若干借款進行磋商。於2021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已與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進行磋商獲取新資金來源。
- (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加快在建物業及已竣工物業的預售及銷售，並加快收回未償還的銷售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i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控制行政成本並控制資本支出。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估計，涵蓋自2021年12月31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彼等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的運營資金為其經營提供資金並履行其於2021年12月31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實屬適當。

儘管如此，本集團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下列因素：

- (i) 於需要時成功獲得額外新資金來源；及
- (ii) 成功且適時落實各項計劃，以加快在建物業及已竣工物業的預售及銷售、加快收回未償還銷售收入及其他應收款項、控制成本及資本支出以產生充足的淨現金流入。

倘本集團無法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並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撥備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提早採納)
---	--

下文列出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代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解決先前影響財務報告之修訂未處理的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可行權宜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暫時減輕了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的風險。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減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修訂本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 (b) 於2021年4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延長承租人提供實際可行權宜方法的期限，承租人可選擇不就直接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產生之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適用租金寬免之租賃款項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惟須符合其他應用實際可行權宜條件。該修訂本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年度生效，且應追溯應用，並將最初應用該修訂本之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間開始時之保留溢利期初餘額之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實際權宜方法應用於出租人授予的所有租金減免，該等減免僅影響因新冠肺炎疫情的直接後果而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原本到期的付款。租金減免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109,991,000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並計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入賬為可變租賃付款。對於2021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餘額並無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保險合約 ^{2, 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比較資料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 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繁瑣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⁴ 作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的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2020年10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⁵ 作為於2020年10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本的結果，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一般擁有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能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財政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擁有安排之共同控制權的人士均有權享有合營企業的淨資產額。共同控制乃以合約協定分佔一項安排之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活動決策必須獲分佔控制權的人士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以權益會計法計算之本集團應佔淨資產額減任何減值虧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如會計政策存有差異，將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和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其他全面收入內。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會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而出現的未實現收益及虧損會互相抵銷，金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但如果未實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出現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失去共同控制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來自出售所得款項之公允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共同經營的權益

共同經營乃對安排有共同控制權的人士對該項安排相關的資產擁有權利及負債承擔責任的共同安排。共同控制乃以合約協定分佔一項安排之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活動決策必須獲分佔控制權的人士一致同意時方存在。

本集團確認於共同經營中與其權益相關的以下各項：

- 資產，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的資產；
- 負債，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產生的負債；
- 來自出售其應佔共同經營成果的收入；
- 其應佔來自出售共同經營成果的收入；及
- 開支，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產生的開支。

與本集團於共同經營的權益相關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根據適用於該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入賬。

業務併購及商譽

業務併購乃使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的總和。就各業務併購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額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額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乃按公允值計量。相關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收購一系列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對共同創造輸出能力有顯著貢獻的輸入及實質程序，則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指定用途，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併購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應按收購日期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其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併購及商譽(續)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而成本乃指所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持有被收購公司的股權的任何公允值的總和超出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值，則經重新評估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於每年測試減值，倘發生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更頻密地測試減值。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各項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撥入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藉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於下一期間不作撥回。

倘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及該出售單位中的業務一部分，則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該已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乃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值計量(續)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值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值層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按估值技術計量，而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
- 第三級 - 按估值技術計量，而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不可觀察得出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一項資產須每年作出減值測試(不包括在建物業、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數額。一項資產的可收回數額即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不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的現金流入，而在此情況下，則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當對現金產生單位作出減值測試時，一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金額倘能以合理及一致的基準分攤，或在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分攤，則可分攤至獨立現金產生單位。

倘一項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方會確認減值虧損。於估算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以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稅前折現率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減值虧損計入產生減值虧損的期內損益表，除非資產按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則根據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個報告期終均作出評估，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有該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數額。一項資產(商譽除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該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所用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然而，撥回數額不會超過倘之前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計入產生撥回的期間的損益表，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數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則根據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該方為個人或其近親並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中的其中一名成員；

或

- (b) 該方為下列任何條件適用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實體為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指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指個人對該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中的其中一名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資產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令該項資產達至其預期使用的運作狀況及運送至其位置的任何直接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修理與維護費用等，一般均會計入該等支出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內。倘達成確認條件的情況下，主要測檢的開支則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置換。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分段置換，則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具有特別可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折舊乃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而言，主要年度折舊率如下：

不包括使用權資產的樓宇	3%至5%
租賃樓宇裝修	租賃期或20%(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至20%
不包括使用權資產的交通工具	7%至20%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至各部分，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終審閱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初始確認的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重大部分)在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而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年內終止確認的資產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資產指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的在建物業，並且不作折舊。該成本包括建設的直接成本、土地使用權攤銷以及建設期內相關借貸資本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資產落成及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持有的土地及樓宇權益(包括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持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而非用以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又或於日常業務中出售。該等物業初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反映各報告期終的市場狀況之公允值列賬。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所帶來的盈虧於產生的年度計入損益表。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盈虧於報廢或出售之年度在損益表確認。

如本集團作為自用物業佔用之物業轉變為投資物業，本集團對該物業入賬時會根據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所列政策於更改用途當日入賬，而於當日有關該物業之賬面值及公允值之任何差額入賬列作資產重估儲備。至於將在建物業或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轉入投資物業，當日物業公允值與其過去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結日檢討一次。

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物業管理合同乃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確認。物業管理合同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於合同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用直線法進行計算。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倘合約在一段時間內轉移使用一項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就租賃付款確認租賃負債，就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確認使用權資產。當訂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時，本集團採納的可行權宜辦法不分開非租賃部分，並將租賃部分及相關非租賃部分(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租賃部分作會計處理。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土地使用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和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用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保存在其所在場地的成本估計。使用權資產按其租期和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具體如下：

租賃土地	17至40年
樓宇	2至19年
交通工具	15年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折舊則以有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當使用權資產與作為在建物業及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有關時，彼等其後根據本集團的「在建物業」及「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政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如長租公寓)的定義時，則計入投資物業。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本集團「投資物業」政策按公允值計量。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租賃的修改、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期變動、實質定額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樓宇的短期租賃(即該等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或倘存在租賃修改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並未轉讓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因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表的收入。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確認。或然租金於所賺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已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移予承租人的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於開始日期，租賃資產的成本乃按租賃付款及相關付款(包括初始直接成本)的現值予以資本化，並以同等於該租賃的淨投資金額呈列為應收款項。該等租賃的融資成本計入損益表，以便於租期內確認固定的定期費用。

倘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轉租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為本集團應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豁免的短期租賃，則本集團將轉租分類為經營租賃。

在建物業

在建物業擬於竣工後持作銷售用途。

在建物業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包括開發期內直接歸入該等物業的土地成本、建造成本、借貸成本、專業費用及其他成本。

除非有關物業開發項目的預計施工完成期超過正常營運週期，否則在建物業歸類為流動資產。完成時，物業轉撥至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照未售物業在土地及樓宇的總成本中所佔比例釐定。可變現淨值乃由董事按個別物業根據現行市價估計。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並無就重大融資成分作調整的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按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其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而不論其業務模式為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以前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股本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項下的股本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本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股息亦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與該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在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主要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已經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緩情況下,承擔支付第三方全數已收取現金流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其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擁有權風險及回報與其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及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按其持續參與程度繼續確認該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就已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形式進行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要支付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即可獲得的合理可作為依據的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資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根據一般方法，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須予以減值，且按照下列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階段分類，惟應收貿易賬款可採用下列簡化方法則除外。

- 第1階段 -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且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減值撥備
- 第2階段 - 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減值的金額計量減值撥備
- 第3階段 - 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已信貸減值(但並非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且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減值的金額計量減值撥備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並無就重大融資成分作調整的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確認，而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租賃負債、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及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及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的計算考慮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於損益表內計入融資成本。

金融擔保合同

本集團發出的金融擔保合約乃要求發行人作出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約。金融擔保合同初始按公允值確認為負債，並就發行擔保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照：(i)根據「金融資產減值(自2018年1月1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與(ii)初始確認的數額減(如適用)累計已確認收入金額(以較高者為準)，計量金融擔保合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若一項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款人貸出另一項條款存在重大分別的金融負債予以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這種換置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則在損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若現時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將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重新收購及持有的自身股本工具(庫存股份)直接於權益按成本確認。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自身股本工具於損益賬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銀行結餘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高流通性短期投資(即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期限較短(一般為購買後三個月內)的投資)，減去須於催繳時立刻償還、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操作一部份的銀行透支。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由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組成，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撥備

凡因過去事件而產生現有責任(不論法律或推論的責任)，以致未來可能需要付出資源履行該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地估計，則確認撥備。

若折現影響重大，確認撥備的金額應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終的現值。若折現現值隨時間而增加，增加金額在損益表中列為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損益外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在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根據於報告期終的已制訂或實際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付予稅務機關的數額計量。

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終之稅基與其於財務報告中的賬面金額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因初始確認一項交易(非為業務併購)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並於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不構成影響的遞延稅項負債除外；及
- 有關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權益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其中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而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的將來可能不會撥回)除外。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備抵與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在應有應課稅利潤可供對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備抵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可予動用的情況下，方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由初始確認一項交易(非為業務併購)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並於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不構成影響的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及
- 有關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只限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有應課稅利潤可供抵扣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於各報告期終予以審閱，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動用時為止。於各報告期終重估後，當未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終已制定或實際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當及僅當本集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計劃在預期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須予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資助

政府資助於可合理地保證將會獲得撥款，以及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允值予以確認。倘資助與開銷項目有關，該資助按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根據系統化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該授出與資產有關，則該公允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或按本集團收取與該資產有關的利益時撥入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金額為反映本集團預期可自該等貨品或服務交換的代價。

倘合約中包含一項融資部分，其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為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提供融資的重大利益，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合約開始時本集團及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一項融資部分，其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相隔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交易價格並無為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作出調整。

(a) 物業銷售

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資產控制權可經過一段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資產之控制權將經過一段時間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創建並提升本集團履約時客戶所控制之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之款項。

倘資產之控制權經過一段時間轉移，收入將於整個合約期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的計量是基於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支出或投入，並參考截至報告期間未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項合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就物業的控制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物業開發及銷售合約而言，收入於客戶取得已竣工物業的實物擁有權或法定業權，且本集團獲得現時收款權且很可能收取代價時確認。

(b) 酒店營運

來自房租、餐飲銷售及其他配套服務的酒店收入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c) 物業管理服務

來自提供物業保養及管理服務的物業管理服務收入於相關服務獲提供及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消耗實體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確認。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以時間比例基準按租期計算。

其他收入

項目管理費收入於相關管理服務提供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利用實際利息法確認，所採用的利率為將金融工具於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收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額之利率。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息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款項或到期應付款項(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合約成本

除資本化為在建物業、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成本外，當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為向客戶履行合約而產生的成本將會資本化：

- (a) 成本與合約或實體可具體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相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加實體將用於日後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責任的資源。
- (c) 預期成本可以收回。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符合就相關資產向客戶轉移商品或服務之系統基準攤銷及自損益表扣除。其他合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基礎支付

本公司營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基礎支付的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代價(「以股權結算交易」)。

於2002年11月7日後與僱員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權益當日的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乃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式(「該模式」)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以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得到履行的期間內相應增加的權益在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於歸屬日期前的各報告期終，以股權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了歸屬期屆滿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期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的金額，指該期初及期終所確認的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回報的授出日期公允值時，不會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公允值內。回報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回報的公允值內，並將即時支銷回報。

基於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回報不會確認開支。倘回報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交易視為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若以股權結算報酬的條款有所更改，則在達致報酬原定條款的情況下，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更改的水平。此外，倘若按更改日期計量，任何更改導致以股份基礎支付的總公允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更改確認開支。

倘若註銷以股權結算報酬，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報酬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包括在本集團或其僱員控制下的非歸屬條件並未達成的任何報酬。然而，若授予新報酬代替已註銷的報酬，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報酬，則已註銷的報酬及新報酬，誠如前段所述，均應被視為原報酬的更改。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合資格參加的僱員設立一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章，供款乃按僱員之基本薪金之百分比釐定，並於應付供款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另由一個獨立運作的基金管理。本集團的僱主供款一旦注入強積金計劃，即悉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有關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將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注入中央退休金計劃。當該等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章應支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長時間預備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此等資產幾近全部完成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時，該等借貸成本將停止資本化。特定用於合資格資產的借貸在其尚未支銷時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於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資金借貸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當資金大致已借入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時，個別資產之開支乃按資本化比率計算。

股息

末期股息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時確認為負債。擬派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

中期股息即時建議及宣派，因為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此等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採用人民幣為呈列貨幣，對於呈列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更為合適。本集團的各個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納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則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入賬。於報告期終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的適用匯率換算。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惟特定作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則除外。此等項目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入賬，直至出售投資淨額為止，此時，累計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因該等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錄得的稅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入賬。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採用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公允值計量，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的盈虧的處理方法一致(換言之，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公允值盈虧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當日。如存在多筆付款或預收款項，本集團會釐定各項付款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並非在中國內地營運的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終，該等實體及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終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而該等實體的損益表按與交易日現行匯率接近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變動儲備累計。處置境外業務時，與此特定境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入將在損益表中進行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收購時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值調整，均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本公司及其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當日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本公司及其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兌換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中未能確定的因素可能導致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於未來作重大的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期間，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在財務報表確認的數額有最大影響的判斷：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倘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之款項，則來自物業銷售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否則，收入於買方取得已竣工物業的控制權時確認。本集團不得因與客戶的合約限制而變更或取代物業單位或更改物業單位作其他用途，故物業單位對本集團而言並無其他用途。然而，是否有可強制執行的收款權利視乎銷售合約條款及應用於合約的適用法律詮釋。該釐定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已就銷售合約的收款權利可否強制執行取得法律顧問的意見。管理層基於法律顧問的意見作出判斷，以將銷售合約分類為有收款權利及無收款權利。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判斷 (續)

將在建物業、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轉撥至投資物業

在建物業、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當有足夠證據顯示用途有變時轉撥入投資物業。本集團按照對所有有關事實及情況所作的評估決定用途是否有變，有關事實及情況包括但不限於：(a)業務計劃，內容反映物業產生的未來租金收入；(b)用作持有及管理投資物業的資源；(c)改變用途在法律上是否准許；及(d)若物業需要就用途改變作進一步發展，則視乎有關發展是否已經開展。有關物業的公允值如超出原來於轉撥當日的賬面值，超出的差額會即時於合併損益表或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357,992,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13,191,000元)的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因改變用途而轉移至投資物業，導致在合併損益表中產生公允值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513,492,000元(2020年：公允值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38,186,000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因用途改變而轉撥至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計量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認為本集團在一種商業模式下持有投資物業，該商業模式的目的乃為隨時間推移消耗絕大部分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利益。因此，在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董事已決定推翻透過銷售收回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假設。

因此，本集團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確認該等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之遞延稅項，假設未來稅務結果乃透過將該等物業用作租賃用途而非出售引致。倘投資物業隨後由本集團出售而非以租賃方式隨時間推移消耗絕大部分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利益，則最終的稅務結果將有別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若投資物業被出售，鑒於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之影響，本集團在出售時可能要承擔較高稅項。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於報告期終有關未來及其他主要估計的不明朗因素，且存在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假設論述如下。

收入確認

本集團參照於報告日期已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物業開發收入。該進度乃按照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而作出的努力或投入而計量，當中參考截至各報告期末已產生合約成本佔根據合約物業單位的總估計成本的百分比。釐定於報告日期總估計成本的完成度及已達成履約責任進度的準確性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於未來期間改變成本估計可能影響本集團已確認的收入。

重估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含已竣工投資物業、在建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各報告期末按所提供的市值重估。該等估值以若干假設為基準，受若干不確定因素影響，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於作出估計時，會考慮市場租金及資本化率的資料，並使用主要以各報告期末當時的市況為基準的假設。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約人民幣29,954,477,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9,320,849,000元)。公允值計量所用之主要假設及敏感度分析等的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估計在建物業及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可變現淨值

在建物業及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之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於報告期末由本集團徵詢現行市場狀況及價格予以評估。於2021年12月31日，在建物業及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0,242,088,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5,613,320,000元)及約為人民幣15,938,41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5,000,367,000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續)

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的企業所得稅。因有關企業所得稅的若干事宜尚未被地方稅務局確認，於釐定企業所得稅撥備時要以目前生效的稅務法律、法規及其他有關政策作為客觀估計及判斷的基準。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款數額有別於原本記錄的數額，差額會在所實現的期間對企業所得稅及稅項撥備帶來影響。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享有類似虧損模式(如服務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的逾期天數釐定。

撥備矩陣乃初始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本集團將調整矩陣，以就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期經濟狀況預期於來年惡化，可導致物業開發業的違約數目增加，則過往違約率將予以調整。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率將予以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動作出分析。

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期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聯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受環境及預期經濟狀況的變化所影響。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期經濟狀況未必可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中國土地增值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的撥備是管理層根據對有關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所載的要求的理解，作出的最佳估計。實際土地增值稅負債於物業開發項目竣工後由稅務機關釐定。本集團尚未與稅務局就若干物業開發項目敲定其土地增值稅的計算方法及款項。最終結果可能有別於初始記錄的款額，任何差異將在所實現的期間影響土地增值稅開支及相關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

僅在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作扣減虧損的情況下，方確認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款項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利潤之水平連同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要的管理層估計。與於2021年12月31日已確認的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884,32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593,126,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約人民幣1,254,076,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15,700,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報告期終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在當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之較高者)，即出現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可自類似資產具約束力的公平銷售交易中取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得出。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並挑選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有關現金流的現值。

在建物業的建築成本的確認及分配

物業的開發成本於建造階段列作在建物業處理，並於竣工後轉撥至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該等成本的分撥將於確認物業銷售後於損益表確認。在最終償付開發成本及有關物業銷售的其他成本前，該等成本由本集團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計算。

倘成本最後結算及相關成本的分配有別於初始的估計，開發成本及其他成本的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日後的盈虧。

在開發物業時，本集團或會把項目分多期進行開發。某一期開發項目直接產生的特定成本列賬為該期的成本。多期工程產生的共同成本根據整個項目的估計可銷售面積分配至各期的賬目。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可分為下列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a) 物業開發：物業銷售
- (b) 物業投資：物業租賃
- (c) 酒店營運：酒店營運

合景悠活先前為本集團可報告的經營分部之物業管理，於2020年10月30日分拆合景悠活之後，剩下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酒店營運。

年內，本集團、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進行的物業開發項目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的利潤／虧損進行評估，而此乃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之計量。經調整稅前利潤／虧損乃一貫以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計量，當中並無計及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以及總辦事處及企業的收入及開支。

分部資產並無計及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款、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因此等資產於集團層面統一管理。

分部負債並無計及遞延稅項負債、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因此等負債於集團層面統一管理。

分部內銷售和轉讓按交易雙方相互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釐定。

除上文披露之分部資料外，董事認為，其他分部資料並非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所用的可報告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外界顧客所得的收入僅來自其中國內地的業務。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及客戶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提供其他地理資料。

於2021年及2020年內，與單一外界顧客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收入概無達到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酒店營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對外界顧客的銷售	22,191,746	957,391	695,583	23,844,720
分部業績	4,255,245	78,435	136,672	4,470,352
<i>對賬：</i>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入				1,787,868
未分配開支				(1,874,121)
融資成本				(303,033)
稅前利潤				4,081,066
所得稅開支				(1,518,12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2,562,938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44,607,343	30,137,524	11,631,781	186,376,648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5,872,403
資產總額				232,249,051
分部負債	133,967,122	68,674	28,493	134,064,289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8,482,829
負債總額				172,547,11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25,757	11,230	228,657	365,644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淨額	-	(662,246)	-	(662,246)
分佔利潤及虧損：				
聯營公司	100,503	-	-	100,503
合營企業	2,165,366	-	-	2,165,366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已確認減值損失	405,443	-	-	405,44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3,699,293	-	-	13,699,29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48,563,454	-	-	48,563,454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酒店營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對外界顧客的銷售	28,486,724	801,073	454,266	29,742,063
分部業績				
	9,799,253	1,011,601	88,011	10,898,865
<i>對賬：</i>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入				1,628,096
未分配開支				(1,429,810)
融資成本				(1,034,243)
稅前利潤				10,062,908
所得稅開支				(3,397,77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6,665,129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37,693,897	29,439,790	9,578,657	176,712,344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55,486,035
資產總額				232,198,379
分部負債	132,995,633	68,844	41,440	133,105,917
<i>對賬：</i>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5,175,771
負債總額				178,281,68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95,558	33,876	156,909	286,343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淨額	-	415,157	-	415,157
分佔利潤及虧損：				
聯營公司	354,669	-	-	354,669
合營企業	2,126,580	-	-	2,126,58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338,823	-	-	5,338,82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46,872,043	-	-	46,872,043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載列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物業銷售		22,191,746	28,486,724
酒店營運收入		695,583	454,266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總租金收入	17	957,391	801,073
		23,844,720	29,742,06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利息收入		891,148	711,830
項目管理費收入		550,608	420,140
其他		346,112	496,126
		1,787,868	1,628,096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收入拆分資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酒店營運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 業務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類型：			
物業銷售	22,191,746	-	22,191,746
提供服務	-	695,583	695,583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22,191,746	695,583	22,887,329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18,173,197	-	18,173,197
在某一時段確認	4,018,549	695,583	4,714,132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22,191,746	695,583	22,887,32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物業開發 人民幣千元	酒店營運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 業務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類型：			
物業銷售	28,486,724	-	28,486,724
提供服務	-	454,266	454,266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28,486,724	454,266	28,940,990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25,680,443	-	25,680,443
在某一時段確認	2,806,281	454,266	3,260,547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28,486,724	454,266	28,940,99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續)

(i) 收入拆分資料 (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物業銷售	8,026,003	13,537,720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物業銷售

履約責任於交付物業時達成，一般需要預先付款；或倘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之款項，則於某一時段內確認。

酒店營運服務

履約責任於服務提供時在某一時段內達成，而付款通常於完成酒店營運服務及客戶接納時到期應付。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8,169,276	10,621,376
一年以上	5,068,611	8,068,666
	23,237,887	18,690,042

交易價格分攤至餘下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後確認且與物業銷售有關，而其履約責任將於18個月內達成。所有其他交易價格分攤至餘下履約責任預期於一年內確認。上文已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到約束的可變代價。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物業的成本		18,349,188	20,040,512
減：確認政府資助*	27(a)	(363)	(45)
		18,348,825	20,040,467
提供服務成本		450,379	342,772
折舊		333,400	275,146
土地使用權攤銷	16	78,716	63,966
減：於在建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46,472)	(52,769)
		32,244	11,197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7	8,037	5,048
核數師酬金		5,800	5,400
僱員福利開支**			
(不含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334,618	1,255,626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8,105	18,317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福利計劃)		71,243	21,763
		1,413,966	1,295,706
減：於在建資產、在建物業及在建投資物業資本化之金額		(542,145)	(477,275)
		871,821	818,431
匯兌淨差額		40,504	311,6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215	16,557
直接營運開支			
(包括賺取租金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維修及保養)		49,234	49,588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已確認減值損失****		405,443	—

* 就本政府資助而言，不存在未達成之條件抑或或然事項。

** 尚未資本化的僱員福利開支計入合併損益表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內。

*** 該項目計入合併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 該項目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其他營運開支淨額」內。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的分析載列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5,026,978	5,815,543
租賃負債利息	17(c)	91,437	123,896
減：資本化利息		(4,815,382)	(4,905,196)
		303,033	1,034,243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的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5,280	5,437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425	11,670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528	1,1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0	91
	12,173	12,931
	17,453	18,368

年內概無董事及行政總裁獲授購股權(2020年：無)。

一位董事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就彼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獎勵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b)。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允值計入歸屬期損益表，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披露金額已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先生	425
譚振輝先生	425
李彬海先生	425
	1,275
2020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嘉士先生	438
譚振輝先生	438
李彬海先生	438
	1,314

年內概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2020年：無)。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股權為基礎 的補償費用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執行董事：					
孔健岷先生	1,226	3,500	-	55	4,781
孔健濤先生 (附註(i))	1,226	3,500	-	55	4,781
孔健楠先生	1,226	3,724	-	55	5,005
蔡風佳先生	327	701	528	55	1,611
	4,005	11,425	528	220	16,178
2020年					
執行董事：					
孔健岷先生	1,262	3,500	-	23	4,785
孔健濤先生 (附註(i))	1,262	3,500	-	23	4,785
孔健楠先生	1,262	3,718	-	23	5,003
蔡風佳先生	337	952	1,170	22	2,481
	4,123	11,670	1,170	91	17,054

附註：

(i) 孔健濤先生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年內並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位(2020年：三位)董事及行政總裁，其酬金詳情載於附註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餘下兩位(2020年：兩位)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最高薪僱員的薪金詳情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039	7,850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753	3,132
退休金計劃供款	85	55
	9,877	11,037

酬金屬於以下範疇的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僱員的數目載列如下：

	僱員數目	
	2021年	2020年
港幣5,000,001元至港幣5,500,000元	1	1
港幣6,500,001元至港幣7,000,000元	1	-
港幣8,000,001元至港幣8,500,000元	-	1

年內，兩名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僱員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獎勵股份，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的披露。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允值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確認，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上述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僱員薪酬的披露金額已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

年內，概無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僱員獲授購股權(2020年：無)。

10. 所得稅開支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企業所得稅		1,347,541	2,139,296
土地增值稅		1,084,114	1,752,468
遞延		2,431,655 (913,527)	3,891,764 (493,98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總稅項開支		1,518,128	3,397,77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總稅項開支	11	-	91,367
		1,518,128	3,489,146

按本公司大部份附屬公司所處的司法管轄區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年內稅項開支對賬載列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		4,081,066	10,062,90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	11	-	327,547
		4,081,066	10,390,455
按法定稅率25.0% (2020年：25.0%) 計算的稅項		1,020,267	2,597,614
毋須課稅的收入		(66,923)	(19,618)
不可扣稅的開支		135,308	227,00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27,772	18,018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25,126)	(89,044)
分佔合營企業損益		(541,342)	(531,645)
土地增值稅		1,084,114	1,752,468
土地增值稅影響		(271,029)	(438,117)
核定徵收之稅務影響		6,008	(11,037)
其他		49,079	(16,495)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年內稅項開支		1,518,128	3,489,14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稅項開支		1,518,128	3,397,77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稅項開支		-	91,367

10. 所得稅開支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合營企業的企業所得稅開支及土地增值稅開支分別約人民幣671,016,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88,643,000元)及約人民幣616,996,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89,070,000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分佔合營企業利潤及虧損」中列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的企業所得稅開支及土地增值稅開支分別約人民幣32,27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19,358,000元)及約人民幣24,64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0,894,000元)，已於合併損益表中「分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中列賬。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無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在中國內地的業務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相關的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適用稅率計算。

中國土地增值稅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按累進稅率介乎30%至60%徵收，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減可扣除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攤銷、借貸成本及全部物業開發開支)。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0年10月7日，本公司宣佈其董事會決議，內容有關以實物分派(「分派」)方式分派有條件特別股息合共1,589,025,505股合景悠活(本公司當時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股份予本公司股東(「合資格合景泰富股東」)，惟須待完成分拆及合景悠活獨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後，方可作實。於2020年10月30日(「分派日期」)，就合景悠活上市而言，本公司所持有之所有合景悠活已發行股本已分派予合資格合景泰富股東。自此，本公司並無保留於合景悠活已發行股本的任何權益及合景悠活成為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合景悠活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合景悠活集團)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合景悠活集團於分拆前之經營業績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損益表呈列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因其代表一項單獨的主要業務線。

合景悠活集團於分派日期的資產淨額如下：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1,24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7,549
遞延稅項資產		19,1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5,017
應收貿易賬款		455,127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24,2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661,67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74,63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911,768)
租賃負債	17	(6,684)
應付稅項		(84,442)
遞延稅項負債		(17,425)
與合景悠活集團直接相關的資產淨額		389,076
非控股權益		(14,0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額的賬面值		375,026
按以下項目呈列：		
分派予合資格合景泰富股東		375,026
有關分派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分派的現金所得款項		—
合景悠活集團於分派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61,036)
有關分派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661,036)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合景悠活集團的2020年度業績(此僅來自本集團外部交易對手的交易，並不一定代表作為單獨實體的營運活動)呈列如下：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32,921
開支		(405,122)
融資成本		(252)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	10	327,547
所得稅開支	10	(91,367)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利潤		236,180

* 該等金額指分派日期前合景悠活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於本集團之業務活動。

合景悠活集團產生的現金流淨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214,947
投資活動	304,593
融資活動	(275,269)
淨現金流入	244,271

每股盈利：

基本(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7分
攤薄(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7分

* 該等金額指分派日期前合景悠活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於本集團之業務活動。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2020年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230,972,000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3)	3,177,056,09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3)	3,181,197,036

12. 股息

(a) 股息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 - 無(2020年：末期股息(附以股代息選擇權)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3分)	(i)、(ii)	-	1,685,668
宣派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7分(2020年：人民幣40分)	38(b)	1,177,713	1,271,220
		1,177,713	2,956,888

附註：

- (i)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有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53分)。
- (ii) 基於緊接除息日前本公司當時流通在外的股份數量計算，最終派付的2020年度末期股息的實際金額為人民幣1,685,677,000元。

(b) 實物分派

於2020年10月30日，就合景悠活上市而言，實物分派(本公司所持有之全部合景悠活已發行股本，即1,589,025,505股合景悠活股份)已按合資格合景泰富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權比例，以合資格合景泰富股東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合景悠活股份的基準分派予合資格合景泰富股東。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181,075,719股(2020年：3,177,056,096股)計算。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計算。用於該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亦是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者)，另加假設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421,351	6,445,62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30,972
	2,421,351	6,676,592
	股份數目	
	2021年	2020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1)	3,181,075,719	3,177,056,096
攤薄影響 - 股份獎勵	2,175,921	4,140,940
	3,183,251,640	3,181,197,036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樓宇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交通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交通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月1日：									
成本	4,322,333	205,588	3,188	559,121	134,663	2,886,752	651,655	481,967	9,245,267
累計折舊	(722,217)	(87,058)	(3,173)	(367,277)	(106,250)	-	(110,557)	(68,681)	(1,465,213)
賬面淨額	3,600,116	118,530	15	191,844	28,413	2,886,752	541,098	413,286	7,780,054
於2021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600,116	118,530	15	191,844	28,413	2,886,752	541,098	413,286	7,780,054
添置	850,823	41,087	-	126,649	5,665	759,864	51,760	-	1,835,848
出售	-	(26,598)	-	(653)	(141)	-	-	-	(27,392)
修訂	-	-	-	-	-	-	(81,681)	-	(81,681)
收購附屬公司	-	-	-	174	-	-	-	-	174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	-	-	(279)	(2)	-	-	-	(281)
年內折舊撥備	(168,053)	(28,915)	-	(34,149)	(9,728)	-	(62,030)	(30,525)	(333,400)
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4,282,886	104,104	15	283,586	24,207	3,646,616	449,147	382,761	9,173,322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5,173,156	220,017	3,188	680,937	137,679	3,646,616	621,735	481,967	10,965,295
累計折舊	(890,270)	(115,913)	(3,173)	(397,351)	(113,472)	-	(172,588)	(99,206)	(1,791,973)
賬面淨額	4,282,886	104,104	15	283,586	24,207	3,646,616	449,147	382,761	9,173,322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使用權資產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樓宇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交通工具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交通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3,258,159	146,849	3,188	473,489	136,790	2,554,687	569,520	481,967	7,624,649
累計折舊	(617,495)	(61,964)	(3,173)	(331,060)	(102,898)	-	(58,752)	(38,156)	(1,213,498)
賬面淨額	2,640,664	84,885	15	142,429	33,892	2,554,687	510,768	443,811	6,411,151
於2020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1,076,944	75,474	1,342	96,227	2,599	332,065	93,793	-	1,678,444
出售	(4,845)	(11,200)	-	(903)	(1,456)	-	-	-	(18,404)
收購附屬公司	-	-	-	546	306	-	-	-	852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附註11)	(464)	-	(455)	(2,954)	(872)	-	(6,495)	-	(11,240)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	-	-	(68)	-	-	-	-	(68)
年內折舊撥備	(112,183)	(30,629)	(887)	(43,433)	(6,056)	-	(56,968)	(30,525)	(280,681)
於2020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600,116	118,530	15	191,844	28,413	2,886,752	541,098	413,286	7,780,054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4,322,333	205,588	3,188	559,121	134,663	2,886,752	651,655	481,967	9,245,267
累計折舊	(722,217)	(87,058)	(3,173)	(367,277)	(106,250)	-	(110,557)	(68,681)	(1,465,213)
賬面淨額	3,600,116	118,530	15	191,844	28,413	2,886,752	541,098	413,286	7,780,054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5,095,202,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031,61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附註40(a))。

15. 投資物業

	2021年				2020年			
	已竣工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在建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竣工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在建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3,693,200	4,618,319	1,009,330	29,320,849	16,298,329	9,519,000	1,446,000	27,263,329
轉撥自在建物業(附註20)	-	-	-	-	-	315,717	-	315,717
轉撥自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 物業(附註21)	2,357,992	-	-	2,357,992	313,191	-	-	313,191
增加	-	646,459	-	646,459	-	1,307,918	-	1,307,918
轉撥	305,670	(305,670)	-	-	7,158,846	(7,158,846)	-	-
終止租約	-	-	(49,548)	(49,548)	-	-	(289,960)	(289,960)
出售	(1,659,029)	-	-	(1,659,029)	(4,503)	-	-	(4,503)
公允值調整(損失)/收益淨額	(718,855)	110,891	(54,282)	(662,246)	(72,663)	634,530	(146,710)	415,157
於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	23,978,978	5,069,999	905,500	29,954,477	23,693,200	4,618,319	1,009,330	29,320,849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在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本公司董事認為，投資物業按照各物業的性質、特性及風險分為兩類資產(商業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及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2021年12月31日的重估價值約人民幣29,954,47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29,320,849,000元)。本集團的管理層每年決定委任負責對本集團物業進行外部估值的外聘估值師人選。篩選準則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以及是否維持專業水平。就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進行估值時，本集團的管理層與估值師每年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兩次討論。

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進一步概要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金額合共為約人民幣8,980,952,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291,926,000元)的若干投資物業項目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附註40(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從相關政府部門取得賬面淨額約人民幣5,715,251,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370,960,000元)的投資物業的房地產權證。

本集團主要投資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年報第203頁。

15. 投資物業 (續)

公允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計量層級：

	於2021年12月31日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非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商業物業	-	-	29,048,977	29,048,977
使用權資產	-	-	905,500	905,500
	-	-	29,954,477	29,954,477

	於2020年12月31日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非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的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商業物業	-	-	28,311,519	28,311,519
使用權資產	-	-	1,009,330	1,009,330
	-	-	29,320,849	29,320,849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概無發生公允值計量的轉移，第3級亦無公允值計量轉入或轉出(2020年：無)。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的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非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或加權平均數	
			2021年	2020年
商業物業	投資方式法及直接比較法	市場租值(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20元至 人民幣980元	人民幣29元至 人民幣980元
使用權資產	投資方式法	資本化率	3.00%至5.50%	3.00%至5.50%
		資本化率	3.00%至4.75%	3.00%至4.75%

15. 投資物業 (續)

公允值層級 (續)

所有物業均採用投資法估值，考慮現有租約衍生的租金收入，適當計及租約之復歸收入潛力，隨後將按適當比率資本化為價值。

商業物業亦採用直接比較法估值，假設每項物業均可按現況附帶現有租約或其他方式出售，以及參考相關市場既有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比較乃基於實際交易所賣得的價格或可資比較物業的出價。我們會分析面積、特性及地點相若的可資比較物業，並審慎衡量每項物業各自的所有優點及缺點，以達致價值的公平比較。在有需要時協調兩種方法。

資本化比率單獨出現重大增加(減少)將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允值大幅減少(增加)。市場租金單獨出現重大增加(減少)將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允值大幅增加(減少)。

16. 土地使用權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651,855	1,152,384
添置		1,480,970	1,563,437
年內確認攤銷	6	(78,716)	(63,966)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4,054,109	2,651,855
非流動部分		4,054,109	2,651,855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745,749,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41,252,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項目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附註40(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從有關政府部門取得賬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1,081,536,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18,451,000元)的若干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證。

17.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用於其業務營運的土地、樓宇及交通工具等若干項目訂有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期為40至70年的租賃土地，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後續將無需支付任何款項。樓宇租賃的租期通常介乎1至20年，而交通工具的租期通常為12年。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載於附註14、15及16。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776,632	2,125,771
新增租賃		48,457	92,867
終止租約		(49,548)	(294,409)
修訂		(81,681)	-
租金減免		(109,991)	-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負債	11	-	(6,684)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幅		91,437	124,148
付款		(238,208)	(265,061)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437,098	1,776,632
分析如下：			
流動部分		215,163	209,341
非流動部分		1,221,935	1,567,291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45披露。

(c) 於持續經營業務損益中確認的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7	91,437	123,89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92,555	83,682
與低價值資產及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6	8,037	5,048
公允值減少	15	54,282	146,710
租金減免		(109,991)	-
損益中確認款項總額		136,320	359,336

17.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包括幾處位於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經協商後，租賃期介乎一至十六年不等。該等租賃的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按金及定期根據當時的市場狀況調整租金。年內本集團已確認的租金收入約人民幣957,391,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801,073,000元)，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2021年12月31日，日後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98,207	587,224
一年後但兩年內	377,177	427,057
兩年後但三年內	223,278	257,305
三年後但四年內	148,479	133,722
四年後但五年內	75,558	87,053
五年後	181,820	170,120
	1,604,519	1,662,481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額	12,960,022	3,929,773
向聯營公司墊款	739,271	1,409,050
	13,699,293	5,338,823

於2021年12月31日，除若干筆按每年4.4%至9.0%(2020年：4.4%至11.0%)計息，總額約人民幣28,516,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582,103,000元)的墊款外，上述向聯營公司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董事認為，該等墊款被視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部分淨投資。

於2021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流動負債的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約人民幣3,585,519,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244,654,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持股均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下表闡述本集團單家非重要的聯營公司之彙總財務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聯營公司的年度利潤	100,503	354,669
分佔聯營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	100,503	354,66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賬面總額	13,699,293	5,338,823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額	26,038,586	24,761,811
向合營企業墊款	22,524,868	22,110,232
	48,563,454	46,872,043

於2021年12月31日，除若干筆年息6.0%至16.0%（2020年：6.0%至15.0%），總額約人民幣2,349,895,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4,371,565,000元）的墊款外，以上所示向合營企業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董事認為，該等墊款被視為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部分淨投資。

於2021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流動資產的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約人民幣22,525,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0,004,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2021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流動負債的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約人民幣21,692,348,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5,207,964,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股本的詳情	註冊及營業地點	2021年			主要業務
			百分比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利潤	
佛山市新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佛山新鋒」) [#]	194,000,000美元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物業開發
佛山市新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佛山新昊」) [#]	98,000,000美元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物業開發
麒灣有限公司(「麒灣」)	50,00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	50	50	物業開發
鴻才國際有限公司(「鴻才國際」)	50,00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	50	50	物業開發
天津津南新城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天津津南」) [#]	人民幣3,667,300,000元	中國／中國內地	25	25	25	物業開發

公司名稱	註冊股本的詳情	註冊及營業地點	2020年			主要業務
			百分比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利潤	
成都市宏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成都宏譽」) [#]	699,980,000美元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物業開發
南通南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南通南景」) ^{**}	185,189,000美元	中國／中國內地	51	51	51	物業開發
佛山市新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佛山新晉」) [#]	70,000,000美元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物業開發
麒灣	50,00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	50	50	物業開發
鴻才國際	50,00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	50	50	物業開發

* 南通南景入賬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因其所有重大運營及財務活動決策需由所有合作方決定。

[#] 該等公司於本財務報表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釋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等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上述投資均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間接持有。

於2021年12月31日，佛山新鋒、佛山新昊、麒灣、鴻才國際及天津津南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合營企業，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從事物業開發業務，並以權益法入賬。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闡述有關本集團的主要合營企業經調整會計政策差異及與財務報表賬面值作對賬的財務資料概要：

	佛山新鋒 人民幣千元	佛山新昊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麒灣 人民幣千元	鴻才國際 人民幣千元	天津津南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406,062	3,376,033	19,800,821	5,309,511	12,797,374
非流動資產	177,676	128,534	232	11,686	76,578
資產總額	4,583,738	3,504,567	19,801,053	5,321,197	12,873,952
流動負債	(2,676,942)	(1,739,540)	(341,434)	(2,262,323)	(3,301,049)
非流動負債	-	(616,000)	(7,369,274)	-	(2,904,750)
負債總額	(2,676,942)	(2,355,540)	(7,710,708)	(2,262,323)	(6,205,799)
收入	1,373,458	1,673,617	-	7,056,338	5,598,340
年度利潤／(虧損)	385,696	479,223	(15,757)	1,160,363	1,209,228
其他全面收入	-	-	1,791	1,618	-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385,696	479,223	(13,966)	1,161,981	1,209,228

	成都宏譽 人民幣千元	南通南景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佛山新晉 人民幣千元	麒灣 人民幣千元	鴻才國際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464,892	2,420,393	2,798,727	18,761,444	9,507,965
非流動資產	480,222	44,234	76,761	10,507	40,462
資產總額	9,945,114	2,464,627	2,875,488	18,771,951	9,548,427
流動負債	(1,260,988)	(469,142)	(1,424,541)	(664,026)	(5,472,937)
非流動負債	(523,760)	(383,900)	(527,658)	(6,809,208)	(5,628)
負債總額	(1,784,748)	(853,042)	(1,952,199)	(7,473,234)	(5,478,565)
收入	220,928	1,768,987	1,743,819	-	-
年度利潤／(虧損)	191,595	368,289	366,014	(21,012)	(11,709)
其他全面收入	-	-	-	2,682	2,890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191,595	368,289	366,014	(18,330)	(8,819)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單家非重要的合營企業之彙總財務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合營企業的年度利潤	858,296	1,676,309
分佔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562,071	576,408
分佔合營企業的全面收入總額	1,420,367	2,252,717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的賬面總額	37,793,895	33,824,018

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所擁有之物業，其公允值收益已包含在合併損益表的「分佔合營企業利潤及虧損」內。

20. 在建物業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於下列時間內變現的在建物業：		
一年內	40,608,301	31,220,651
超過一年	19,633,787	34,392,669
	60,242,088	65,613,320

本集團的在建物業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並按成本列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計賬面淨額約人民幣315,717,000元的在建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金額合共約人民幣19,473,346,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3,741,498,000元)的若干在建物業項目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附註40(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建物業項目包括賬面淨額合共約人民幣3,492,85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1,726,266,000元)且本集團尚未從相關政府部門取得土地使用權證的土地成本。本集團尚未根據若干有關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的條款全數支付購買代價。本公司董事認為，全數支付購買代價後將可取得相關的土地使用權證。

本集團主要在建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年報第203頁。

21.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本集團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位於中國內地。所有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均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值列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賬面金額合共約人民幣2,357,992,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13,191,000元)的若干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已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金額合共約人民幣5,876,14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031,956,000元)的若干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項目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附註40(a))。

本集團主要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年報第203頁。

22.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主要包含來自物業銷售、經營租賃租金及酒店營運的應收賬款。物業銷售的支付條款乃於相關買賣協議內訂明，除一般要求新客戶須提前付款外，本集團就提供租賃及其他服務與客戶訂立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主要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十二個月內。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不同行業的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終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93,464	1,139,192
七至十二個月	355,777	433,279
一年以上	219,523	342,108
	1,368,764	1,914,579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即按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貸保險形式劃分)的逾期天數。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取得有關過往事件、目前情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作依據資料。就銷售物業、於經營租賃項下的租約以及本集團的酒店營運業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極微。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應收多個多元化客戶，該客戶過往並無違約歷史，考慮到過往記錄及前瞻性資料後，有關結餘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23.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2,588,843	1,765,682
合約成本	1,012,460	613,946
預付其他稅費	3,105,602	2,280,96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8,921,820	5,154,138
	15,628,725	9,814,732

以上資產並無逾期或減值。列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違約記錄的應收款有關。

24. 可收回稅款／應付稅項

(a) 可收回稅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企業所得稅	260,189	236,341
預付土地增值稅	802,691	612,078
	1,062,880	848,419

(b) 應付稅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企業所得稅	6,198,269	5,699,825
應付土地增值稅	6,868,365	6,584,962
	13,066,634	12,284,787

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328,044	25,304,414
定期存款		15,119,444	19,276,067
		29,447,488	44,580,481
減：受限制現金	(a)	(21,732,098)	(3,944,7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715,390	40,635,765
以人民幣計值	(b)	28,818,736	43,286,810
以其他貨幣計值		628,752	1,293,671
		29,447,488	44,580,481

附註：

- (a)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若干物業開發公司須將若干數目的已收預售所得款項存入指定銀行戶口，作為建造有關物業的擔保按金。

本集團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受限於指定用途。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15,092,013,000元及人民幣3,195,592,000元的定期存款及其他銀行結餘就本集團、合營企業及第三方獲授予的一般銀行授信提供抵押(附註40(a))。

- (b)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制規則和結算管理、售付匯規則，本集團可透過獲准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息賺取利息。定期存款的期限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根據各自的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存放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具信譽的銀行。

26.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終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3,348,056	13,165,51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為免息，並通常按要求結清。

2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22,038,031	15,615,81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6,907,741	15,448,894
其他應付稅項		966,356	651,303
遞延收入	6、(a)	12,639	13,002
應付薪金		-	17,281
		39,924,767	31,746,296

附註：

- (a) 遞延收入與2009年獲取用作於中國廣東省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內之項目的政府資助人民幣203,700,000元相關。年內，約人民幣36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45,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內。

其他應付款為免息，並通常按要求結清。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1年			2020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 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75-8.00	2022年	1,401,416	4.75-11.00	2021年	1,805,244
- 無抵押	4.35-8.50	2022年	115,576	4.35-7.50	2021年	1,127,000
- 以港元計值的有抵押 貸款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3.66	2022年	620,844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2.4-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3.51	2021年	1,468,060
- 以美元計值的有抵押 貸款	0.85-倫敦銀行 同業拆息加3.66	2022年	1,313,123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3.51	2021年	913,076
- 以美元計值的無抵押 貸款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3.00	2022年	633,692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4.00-8.50	2022年	2,469,728	4.75-8.50	2021年	1,584,843
- 無抵押	4.75-6.65	2022年	994,844	4.75-8.50	2021年	364,904
- 以港元計值的有抵押 貸款	-	-	-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3.66	2021年	181,341
- 以美元計值的有抵押 貸款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2.75	2022年	31,935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3.66	2021年	87,038
優先票據						
- 以美元計值的有抵押 票據(附註a)	5.45-7.63	2022年	7,550,725	8.27	2021年	2,277,680
境內公司債券 - 無抵押 (附註b)	5.82-7.01	2022年	5,201,970	4.88-7.31	2021年	15,446,153
			20,333,853			25,255,339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00-8.50	2023年至 2045年	29,408,064	3.90-8.50	2022年至 2045年	20,761,855
- 無抵押	4.75-6.65	2023年至 2028年	2,175,640	4.75-8.50	2022年至 2035年	1,749,376
- 以港元計值的有抵押 貸款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4.10	2024年	1,708,630	香港銀行同業 拆息加3.66	2022年	639,226
- 以美元計值的有抵押 貸款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2.75-倫敦 銀行同業拆息 加4.10	2023年至 2024年	983,598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3.66	2022年	308,198
- 以美元計值的無抵押 貸款	-	-	-	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3.00	2022年	652,270
優先票據						
- 以美元計值的有抵押 票據(附註a)	5.99-7.81	2023年至 2027年	19,904,379	5.45-7.81	2022年至 2027年	23,795,517
境內公司債券 - 無抵押 (附註b)	6.43-7.11	2023年	2,204,265	5.82-7.01	2022年至 2023年	4,698,834
			56,384,576			52,605,276
			76,718,429			77,860,615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須償還銀行貸款的期限：		
於一年內	7,581,158	7,531,506
於第二年	11,847,763	8,675,083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506,495	7,915,144
五年後	10,921,674	7,520,698
	41,857,090	31,642,431
須償還優先票據的期限：		
於一年內	7,550,725	2,277,680
於第二年	4,440,047	7,478,837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572,671	11,762,593
五年後	1,891,661	4,554,087
	27,455,104	26,073,197
須償還境內公司債券的期限：		
於一年內	5,201,970	15,446,153
於第二年	2,204,265	4,134,465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64,369
	7,406,235	20,144,987
	76,718,429	77,860,615

本集團若干借貸項目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詳情於附註40披露。

除上述已註明的借貸以港元及美元列值外，於報告期終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列值。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

(a) 於2017年1月11日，本公司發行年息6.00%本金總額25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1,733,113,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2年1月11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6.00%計息，於2017年7月11日開始每年的1月11日及7月11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29日、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1月11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7年3月15日，本公司發行年息6.00%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772,980,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2年9月15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6.00%計息，於2017年9月15日開始每年的3月15日及9月15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9日、2017年3月10日及2017年3月16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7年3月29日，本公司發行年息6.00%本金總額1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672,638,000元)的優先票據(將與於2017年3月15日發行2022年到期年息6.00%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2年9月15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6.00%計息，於2017年9月15日開始每年的3月15日及9月15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7日及2017年3月29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7年9月21日，本公司發行年息5.20%本金總額25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1,646,675,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2年9月21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5.20%計息，於2018年3月21日開始每年的3月21日及9月21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18日、2017年9月19日及2017年9月22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7年11月10日，本公司發行年息5.875%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651,280,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4年11月10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5.875%計息，於2018年5月10日開始每年的5月10日及11月10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7日、2017年11月8日及2017年11月10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7年12月7日，本公司發行年息6.00%本金總額15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992,925,000元)的優先票據(將與於2017年3月15日發行2022年到期年息6.00%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及於2017年3月29日發行2022年到期年息6.00%本金總額10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2年9月15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6.00%計息，於2018年3月15日開始每年的3月15日及9月15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7日、2017年3月29日、2017年12月1日及2017年12月7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8年8月9日，本公司發行年息7.875%本金總額35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391,095,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1年8月9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7.875%計息，於2019年2月9日開始每年的2月9日及8月9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31日、2018年8月1日及2018年8月9日的相關公告。於2021年8月9日，本公司償還此優先票據。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續)

(a) (續)

於2019年3月1日，本公司發行年息7.875%本金總額35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343,495,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3年9月1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7.875%計息，於2019年9月1日開始每年的3月1日及9月1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1日、2019年2月22日及2019年3月1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9年3月22日，本公司發行年息7.875%本金總額35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343,040,000元)的優先票據(將與2019年3月1日發行於2023年到期年息7.875%本金總額35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3年9月1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7.875%計息，於2019年9月1日開始每年的3月1日及9月1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0日及2019年3月22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9年7月3日，本公司發行年息5.875%本金總額225,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1,544,400,000元)的優先票據(將與2017年11月10日發行於2024年到期年息5.875%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的優先票據合併及組成單一系列)。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4年11月10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5.875%計息，於2019年11月10日開始每年的5月10日及11月10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5日及2019年7月3日的相關公告。

於2019年7月29日，本公司發行年息7.40%本金總額3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064,630,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4年3月5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7.4%計息，於2019年9月5日開始每年的3月5日及9月5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2日、2019年7月23日及2019年7月29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0年1月13日，本公司發行年息7.40%本金總額3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077,890,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7年1月13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7.4%計息，於2020年7月13日開始每年的1月13日及7月13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7日及2020年1月13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0年8月10日，本公司發行年息5.95%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1,392,980,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5年8月10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5.95%計息，於2021年2月10日開始每年的2月10日及8月10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4日及2020年8月10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0年11月13日，本公司發行年息6.30%本金總額4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651,400,000元)的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6年2月13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6.3%計息，於2021年2月13日開始每年的2月13日及8月13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8日、2020年11月13日及2020年11月16日的相關公告。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續)

(a) (續)

於2021年5月14日，本公司發行年息6.00%本金總額378,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2,439,045,000元)的綠色優先票據。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6年8月14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綠色優先票據。綠色優先票據按年息6%計息，於2021年8月14日開始每年的2月14日及8月14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綠色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1日、2021年5月14日及2021年5月17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發行年息5.95%本金總額100,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645,660,000元)的優先票據(將與於2020年8月10日發行於2025年到期200,000,000美元之5.95%優先票據合併及組成單一類別)。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5年8月10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5.95%計息，於2022年2月10日開始每年的2月10日及8月10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7日、2021年9月10日及2021年9月13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1年9月17日，本公司發行年息7.40%本金總額158,000,000美元(等值約人民幣1,019,527,000元)的優先票據(將與於2019年7月29日發行於2024年到期300,000,000美元之7.40%優先票據合併及組成單一類別)。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2024年3月5日前若干特定期間內按若干預先釐定的價格贖回優先票據。優先票據按年息7.4%計息，於2022年3月5日開始每年的3月5日及9月5日每半年付息一次。有關優先票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7日及2021年9月20日的相關公告。

(b)(i) 於2015年12月17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合景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3,3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境內公司債券分兩類，第一類為六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4.94%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三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已調整至年息7.00% (「第一類債券」)；而第二類為七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6.15%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五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 (「第二類債券」)。

第一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而第二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00,000,000元。

有關境內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15日及2015年12月16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1年12月17日，廣州合景償還第一類債券。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續)

(b)(ii) 於2016年3月28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天建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2,2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分兩類，第一類為六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3.9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三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已調整至年息7.0%（「第三類債券」）；而第二類為十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4.8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五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調整至年息6.60%（「第四類債券」）。

第三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而第四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600,000,000元。

有關境內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24日及2016年3月28日的相關公告。

(b)(iii) 於2016年4月26日，廣州天建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6,5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分兩類，第一類為七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6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四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第五類債券」）；而第二類為七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8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五年末附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第六類債券」）。

第五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而第六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500,000,000元。

有關境內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7日及2016年4月26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0年4月22日，廣州天建贖回第五類債券。於2021年4月28日，廣州天建贖回第六類債券。

(b)(iv) 於2016年7月21日，本公司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五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4.85%計息，按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三年末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可行使回售選擇權已調整至年息6.85%。

有關境內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1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1年7月25日，本公司償還此境內公司債券。

(b)(v) 於2016年7月28日，本公司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五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4.95%計息，按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三年末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可行使回售選擇權已調整至年息6.95%。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續)

有關境內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8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1年7月29日，本公司償還此境內公司債券。

(b)(vi) 於2016年9月30日，本公司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0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分三類，第一類為七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6%計息，按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四年末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已調整為年息7.10%（「第七類債券」）；而第二類為七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7%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四年半末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調整至年息6.50%（「第八類債券」）；而第三類為七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8%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五年末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和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第九類債券」）。

第七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第八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及第九類債券的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0元。

有關境內公司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30日的相關公告。

於2020年10月14日，本公司贖回部分第七類債券本金人民幣830,000,000元。

於2021年10月14日，本公司贖回第九類債券。

(b)(vii) 於2020年3月17日，廣州合景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三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75%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二年末之後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

(b)(viii) 於2020年8月24日，廣州合景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1,8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三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5.6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二年末之後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

28.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續)

附註：(續)

(b)(ix) 於2020年10月12日，廣州合景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五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6.0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二年或第四年末之後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

(b)(x) 於2020年11月10日，廣州合景於中國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五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6.19%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二年或第四年末之後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

(b)(xi) 於2021年8月2日，廣州合景在中國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境內公司債券。

境內公司債券為三年期及票面利率按年息6.20%計息，由境內公司債券發行日起第二年後附發行人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境內公司債券給發行人的選擇權。

(c) 本集團已設立不時在公開市場上購回、贖回或出售自身境內公司債券及優先票據(統稱「債券」)的擬定策略，以管理其整體負債水平及減低本集團的整體借款成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合共購回、贖回及出售本金總額分別約人民幣12,091,615,000元、人民幣8,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677,627,000元的債券。

2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超出相關折舊的	收購附屬公司	物業重估	預扣稅	在某一時段確			總計
	折舊免稅額	公允值調整			認的收入	使用權資產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98,777	615,619	3,129,955	215,753	140,711	379,567	25,465	4,605,847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	6,889	(87,042)	(359,990)	58,905	107,629	(50,371)	1,212	(322,76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53)	-	(53)
於2021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05,666	528,577	2,769,965	274,658	248,340	329,143	26,677	4,283,026

2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超出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土地增值稅撥備 人民幣千元	可抵消未來應課稅利潤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政府資助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已確認減值損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3,221	2,498,156	593,126	495,867	3,251	397,469	50,000	4,427	4,045,517
於年內損益表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237	271,029	305,123	(23,107)	(91)	(66,984)	101,360	3,192	590,759
收購附屬公司	-	3,301	67	-	-	-	-	-	3,368
出售附屬公司	-	(20,316)	(13,989)	(1,025)	-	-	-	-	(35,330)
於2021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3,458	2,752,170	884,327	471,735	3,160	330,485	151,360	7,619	4,604,314
於2021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321,288

遞延稅項負債

	超出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物業重估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在某一時段確認的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92,188	339,277	2,989,488	139,720	195,145	469,538	19,000	4,244,356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	6,589	(46,195)	140,467	76,033	(54,434)	(89,971)	6,611	39,100
收購附屬公司	-	343,956	-	-	-	-	-	343,956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	(21,419)	-	-	-	-	(146)	(21,565)
於2020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98,777	615,619	3,129,955	215,753	140,711	379,567	25,465	4,605,847

遞延稅項資產

	超出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人民幣千元	土地增值稅撥備 人民幣千元	可抵消未來應課稅利潤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政府資助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的已確認減值損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2,960	2,020,098	361,932	574,075	3,262	467,823	25,000	-	3,455,150
於年內損益表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261	438,117	213,824	(77,767)	(11)	(70,354)	25,000	4,015	533,085
收購附屬公司	-	39,941	17,370	-	-	-	-	412	57,723
終止確認一間附屬公司	-	-	-	(441)	-	-	-	-	(441)
於2020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3,221	2,498,156	593,126	495,867	3,251	397,469	50,000	4,427	4,045,517
於2020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560,330)

29. 遞延稅項 (續)

就呈列而言，財務狀況表內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3,093,513	2,432,853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772,225)	(2,993,18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321,288	(560,330)

本集團來自中國內地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約人民幣4,791,38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488,204,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屆滿，用作抵銷產生虧損的實體的未來應課稅利潤。約人民幣1,254,076,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115,700,000元)的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未獲確認，因該等遞延稅項資產乃於虧損多時的附屬公司產生，且其被認為暫不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使用該等稅項虧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需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且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管轄區訂有稅務條約，則採用較低之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或10%。因此，本集團須為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分派股息而繳納預扣稅。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須繳納預扣稅之未匯出盈利約人民幣29,138,63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26,200,886,000元)，此等金額並未確認預扣稅。

考慮到本集團的股息政策及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董事認為，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分派末期股息符合於可見未來本公司的最佳利益，且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均允許分派，惟須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

29. 遞延稅項 (續)

年內，本集團考慮未來股利計劃，就其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而須繳納預扣稅計提額外遞延稅項約人民幣58,905,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76,033,000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任何所得稅後果。

30. 遞延收入

本集團與一名賣方(「賣方」)於2011年7月7日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應向賣方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43,400,000元及轉讓價值人民幣11,000,000元的若干公寓及停車位(統稱「轉讓物業」)，以交換上海德裕的10%股權權益。交換轉讓物業入賬為產生收入的交易。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補充協議，據此，本集團向賣方支付現金代價人民幣8,958,000元，以取代轉讓部分公寓及停車位予賣方。於2021年12月31日，餘下公寓及停車位尚未轉讓予賣方。因此，上述收入仍在遞延，並將於交付剩餘部分轉讓物業時確認。

31. 股本

股份

	2021年		2020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8,000,000,000	786,113	8,000,000,000	786,113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3,183,007,713	304,680	3,180,505,853	304,474

31. 股本 (續)

股份 (續)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3,176,749,463	304,148	(176)	1,670,178	1,974,150
發行庫存股份(附註(a))	2,454,842	207	(207)	-	-
將歸屬的獎勵股份轉撥至 僱員	-	-	174	19,251	19,425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b))	392,000	35	-	4,724	4,759
回購股份	-	-	(1,514)	-	(1,514)
已宣派2019年末期股息	-	-	-	(1,334,360)	(1,334,360)
年內以股代息發行之股份	909,548	84	-	11,817	11,901
2020年中期股息	-	-	-	(371,610)	(371,610)
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	3,180,505,853	304,474	(1,723)	-	302,751
年內以股代息發行之股份	2,484,860	205	-	21,041	21,246
將歸屬的獎勵股份轉撥至 僱員	-	-	202	22,702	22,904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b))	191,000	16	-	2,166	2,182
回購股份(附註(c))	-	-	(3,031)	-	(3,031)
註銷股份(附註(c))	(174,000)	(15)	1,514	(1,499)	-
於2021年12月31日	3,183,007,713	304,680	(3,038)	44,410	346,052

附註：

- (a)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發行1,954,000股和2,454,842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股份，其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該等已發行股份由受託人持有，於新股發行後在庫存股份內入賬。於2021年12月31日，84,342股股份(2020年12月31日：2,475,342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及將會於未來授出。
- (b) 191,000份(2020年：392,000份)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11.12港元予以行使(附註32)，此導致發行191,000股(2020年：392,00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為人民幣1,782,000元(2020年：人民幣3,952,000元)。金額人民幣400,000元(2020年：人民幣807,000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僱員以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儲備轉撥至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 (c) 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現金代價人民幣3,031,000元(2020年：人民幣1,514,000元)回購本公司普通股594,500股(2020年：174,000股)。174,000股(2020年：無)回購股份已於年內註銷。

32. 僱員股份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2月9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將會及已經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購股權計劃自生效日期起十年內有效。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授出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的30%。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可向每名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於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由本公司發出通函及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倘在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於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的股價）超過5,000,000港元或上市規則可不時規定的其他金額，則須由本公司發出通函及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的日期後及自該日起十年屆滿前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三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於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得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於2018年2月9日，本集團授出1,719,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2.024港元，有待本集團承授人（「承授人」）接納。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32. 僱員股份計劃 (續)

(a) 購股權計劃 (續)

於2018年2月12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經各承授人同意後，於2018年2月9日授出的購股權已被註銷。

於2018年2月13日，本集團授出1,719,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1.12港元，有待本集團承授人接納。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2021年		2020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1月1日	11.12	948,500	11.12	1,494,000
已沒收	11.12	(112,500)	11.12	(153,500)
已行使	11.12	(191,000)	11.12	(392,000)
於12月31日	11.12	645,000	11.12	948,500

於年內，購股權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13.05港元(2020年：每股11.27港元)。

授予本集團僱員的購股權可於以下期間內行使：

於2018年2月13日授出的購股權

- (i) 各承授人可於授出日期滿一週年(即2019年2月13日)行使不超過其各自獲授購股權的三分之一；
- (ii) 各承授人可於授出日期滿第二週年(即2020年2月13日)行使不超過其各自獲授購股權的三分之一；及
- (iii) 各承授人可於授出日期滿第三週年(即2021年2月13日)行使其各自獲授的所有餘下購股權。

於各情況下，均不得遲於2022年2月12日。

各承授人接納授出的購股權時須支付1.00港元。

於2018年2月13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及於授出日期使用該模式釐定，約4,058,000港元。約37,00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30,000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表入賬(2020年：約402,00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338,000元))。

32. 僱員股份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計算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時使用下列輸入數據：

	於2018年 2月13日 授出的購股權
行使價	11.12港元
預計選擇權年期	4年
預計波動率	43.35%
預計股息收益率	7.18%
無風險利率	0.84%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項下有645,000(2020年12月31日：948,5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倘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按照本公司目前的資本架構，將導致本公司發行645,000股(2020年12月31日：948,500股)額外普通股、額外增加股本64,50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52,700元)(2020年12月31日：94,85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79,800元))及股份溢價約7,108,00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5,812,000元)(2020年12月31日：10,452,00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8,797,000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b)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18年1月19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若干僱員包括若干執行董事(「合資格參與者」)作出的貢獻。在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計劃規則」)規限下，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挑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不包括計劃規則界定的任何除外參與者)以入選參與者(「入選參與者」)身份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釐定將授予入選參與者之股份數目。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起生效並於10年內有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及任何新增或替代受託人將於公開市場購買或認購相關數量之獎勵股份，並以信託形式為入選參與者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歸屬予相關入選參與者為止。董事會將透過其授權代表促使以本公司資源向受託人支付股份之認購或購買價及相關費用。

倘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之股份總數將超過採納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則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倘相關認購或購買將導致受託人合共持有超過於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則受託人不得進一步認購或購買股份。

32. 僱員股份計劃 (續)

(b) 股份獎勵計劃 (續)

於2018年1月19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28名合資格參與者合共授出4,393,500股獎勵股份，於2018年10月18日，董事會決議向一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92,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按照以下日期分三批予以歸屬：(i)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一週年(即2019年1月19日)歸屬；(ii)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第二週年(即2020年1月19日)歸屬；及(iii)其餘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第三週年(即2021年1月19日)或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歸屬。

於2019年4月8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27名合資格參與者合共授出2,059,5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按照以下日期分三批予以歸屬：(i)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一週年(即2020年4月8日)歸屬；(ii)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第二週年(即2021年4月8日)歸屬；及(iii)其餘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第三週年(即2022年4月8日)或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歸屬。

於2020年4月14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36名合資格參與者合共授出1,938,000股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按照以下日期分三批予以歸屬：(i)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一週年(即2021年4月14日)歸屬；(ii)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第二週年(即2022年4月14日)歸屬；及(iii)其餘三分之一於授出日期滿第三週年(即2023年4月14日)或董事會批准的較早日期歸屬。

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與股份的市值(乃根據授出獎勵股份當日的股份收市價計算得出)相若。

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2021年 已授出股份數目	2020年 已授出股份數目
於1月1日	4,390,500	4,571,500
已授出	-	1,938,000
已沒收	(308,500)	(185,500)
已歸屬	(2,391,000)	(1,933,500)
於12月31日	1,691,000	4,390,5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約人民幣8,603,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8,405,000元)。

32. 僱員股份計劃(續)

(c) 其他僱員以股權為基礎的付款

於2020年6月24日，本公司，美和國際有限公司(「美和」)之當時唯一股東(持有一股合景悠活普通股) (i)轉讓美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股份」)予本公司一名僱員(「該僱員」)，現金代價為6,075,000美元(「代價」)及(ii)認購35股合景悠活股份。該代價於2020年6月24日悉數結清並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孔健岷先生提供之免息貸款(「貸款」)撥付資金，於完成上述股份轉讓及緊隨本公司於2020年6月24日按面值認購合景悠活之35股股份後，本公司及該僱員透過美和分別持有合景悠活97.22%權益及2.78%權益。向該僱員轉讓之股份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權為基礎的付款項下之以股權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指(i)轉讓股份之公允值及(ii)代價6,075,000美元之間的差額人民幣320,000元，該款項於緊接完成股份轉讓後於損益悉數扣除作為開支，而年內股本儲備相應增加約人民幣320,000元。授予該僱員之貸款視作利息開支(根據未償還貸款本金及該僱員於截至孔健岷先生與該僱員訂立貸款協議日期可按公平基準自香港金融機構獲得之一般市場利率計算)於損益扣除，而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僱員以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儲備相應增加約人民幣424,000元，以反映孔健岷先生向本公司之注資。

33.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以及相關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合併權益變動表。

根據中國相關的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轉撥根據普遍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會計原則計算的年度利潤(抵銷過往年度任何虧損後)的若干百分比至儲備金，而該儲備金的用途受到限制。

34. 於共同經營之投資

本集團已按共同經營之形式與若干訂約方訂立三項(2020年：三項)合營企業安排，共同開發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的三項(2020年：三項)物業開發項目。於2021年12月31日，就該等共同經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4,190,589	4,281,554
負債	(66,979)	(121,337)

35. 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

- (i) 於2021年1月14日之前，本集團持有杭州泰欣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泰欣」）[#]的49%股權，並將杭州泰欣作為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進行入賬。杭州泰欣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於2021年1月14日，股東同意修訂公司章程及合作協議，據此，(a)股東會主要決議案不可撤銷地授權予董事會，除非雙方股東通過書面文件同意改變或終止該授權；及(b)董事會有四個董事席位，本集團在杭州泰欣任命的董事人數由一人改為三人，以及董事會的決議案應得到杭州泰欣不少於四分之三的董事批准。本集團通過杭州泰欣董事會四個席位中的三個獲得對杭州泰欣的控制權，並自此將杭州泰欣作為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入賬。

杭州泰欣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 確認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9	3,36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74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19,000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884,996
可收回稅款		94,782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19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60,635)
應付貿易賬款		(67,308)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822,570
非控股權益		(929,511)
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對之前存在的合營企業權益 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損失		21,833
		914,892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於收購前本集團所持有的杭州泰欣的股權		914,892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8,193
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48,193

自收購起，杭州泰欣並無向本集團貢獻收入，但產生虧損約人民幣13,243,000元。

倘若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分別約人民幣23,844,720,000元及人民幣2,562,938,000元。

[#] 該公司於該財務資料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5. 業務合併 (續)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ii) 於2020年11月1日之前，本集團持有蘇州富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蘇州富景」)的30%股權及蘇州富景作為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入賬。蘇州富景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業務。於2020年11月1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股東(其擁有蘇州富景20%股權)訂立一份協議。根據該協議，該名股東同意在蘇州富景之所有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決議案方面與本集團保持一致行動。蘇州富景董事會有權決定蘇州富景的所有重大事項且蘇州富景的所有重大決議案須獲得超過三分之二的蘇州富景董事的批准。本集團透過上述安排控制蘇州富景九個董事會席位中的七個。因此，本集團已取得對蘇州富景的控制權，及此後將蘇州富景作為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入賬。

蘇州富景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時 確認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8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
在建物業	3,095,000
可收回稅款	116,449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82,282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7,913
應付貿易賬款	(56,54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2,551,699)
遞延稅項負債	(6,539)
附息銀行貸款	(1,050,000)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63,955
非控股權益	(114,769)
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對之前存在的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	(5,885)
	43,301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於收購前本集團所持有的蘇州富景股權	43,30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27,913
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527,913

自收購起，蘇州富景向本集團貢獻收入及利潤分別約人民幣259,262,000元及人民幣42,679,000元。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約人民幣29,818,295,000及人民幣6,666,095,000元。

* 該公司於該財務資料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5. 業務合併 (續)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iii) 於2020年10月3日之前，本集團持有杭州致延投資有限公司(「杭州致延」)[#]的50%股權及作為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入賬。杭州致延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業務。於2020年10月3日，股東同意修訂章程細則，據此，董事會決議案須獲得不少於三分之二的杭州致延董事的批准，本集團透過杭州致延的三分之二董事會席位已取得對杭州致延的控制權，及此後將杭州致延作為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入賬。

杭州致延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時 確認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299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0
在建物業	4,265,000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32,4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13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163,789)
應付貿易賬款	(246,310)
遞延稅項負債	(114,897)
附息銀行貸款	(2,290,000)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497,294
非控股權益	(248,647)
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對之前存在的 合營企業權益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	(72,346)
	176,301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於收購前本集團所持有的杭州致延的股權	176,301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131
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10,131

自收購起，杭州致延向本集團貢獻收入及利潤分別約人民幣390,538,000元及人民幣11,065,000元。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約人民幣29,742,063,000元及人民幣6,654,896,000元。

[#] 該公司於該財務資料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5. 業務合併 (續)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iv) 於2020年12月18日之前，本集團持有佛山泓升置業發展有限公司(「佛山泓升」)[#]的51%股權及佛山泓升因所有重大經營及融資活動均需由所有合營企業決定而作為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入賬。佛山泓升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業務。於2020年12月18日，股東修訂章程細則，據此，佛山泓升股東大會決議案須獲得不少於50%的股東批准，本集團取得對佛山泓升的控制權，及此後將佛山泓升作為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入賬。

佛山泓升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時 確認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6,33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
在建物業	4,145,367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34,236
應收貿易賬款	55,154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8,27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591,482)
應付貿易賬款	(144,685)
應付稅項	(19,722)
遞延稅項負債	(138,412)
附息銀行貸款	(1,450,000)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455,224
非控股權益	(713,060)
在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對之前存在的 一間合營企業權益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	(119,138)
	623,026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於收購前本集團所持有的佛山泓升的股權	623,02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8,275
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318,275

自收購起，佛山泓升向本集團貢獻收入及利潤分別約人民幣1,253,970,000元及人民幣106,142,000元。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約人民幣29,840,445,000元及人民幣6,613,469,000元。

[#] 該公司於該財務資料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5. 業務合併 (續)

收購附屬公司 (續)

- (v) 於2020年12月30日之前，本集團持有昭通景邦貿易有限公司(「昭通景邦」)[#]的51%股權及昭通景邦作為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入賬。昭通景邦主要從事物業開發業務。昭通景邦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決議案須獲昭通景邦的全體股東及董事批准。於2020年12月30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股東(其持有昭通景邦的49%股權)訂立一份協議。根據協議，該名股東將同意於有關昭通景邦所有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決議案方面與本集團保持一致行動。因此，本集團已取得對昭通景邦的控制權，及此後將昭通景邦作為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入賬。

昭通景邦於收購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時 確認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672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
在建物業	1,103,000
可收回稅款	3,0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9,433
應付貿易賬款	(26,97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673,490)
遞延稅項負債	(84,108)
附息銀行貸款	(382,000)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52,586
非控股權益	(123,768)
合併損益表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對之前存在的 合營企業權益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	(128,685)
	133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於收購前本集團所持有的昭通景邦的股權	133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09,433
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309,433

自收購起，昭通景邦並無向本集團貢獻收入及利潤。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約人民幣29,761,349,000元及人民幣6,655,520,000元。

[#] 該公司於該財務資料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21年8月20日，本集團簽訂股份轉讓協議，以人民幣30,000,000元的代價向一名第三方出售其在一間擁有60%股權的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

於出售日期出售的資產詳情及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所出售資產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
應收貿易賬款		26,551
遞延稅項資產		31,126
在建物業		75,8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61,972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83,559
應付貿易賬款		(26,401)
應付稅項		(83,22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45,138)
遞延稅項負債	29	(53)
非控股權益		(16,600)
		107,83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損失		(77,837)
透過以下方式償付：		
現金代價		30,000

有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30,000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1,97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現金流出淨額	(31,972)

37.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廣州市勤致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廣州勤致」）[#]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廣州合景恒裕置業發展有限公司（「廣州合景恒裕」）[#]的20%股權轉讓予廣州勤致，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根據協議，本公司於訂立協議前的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合景恒裕的所有重大決議案須獲本集團及廣州勤致一致批准後，方告作實，故本集團失去對廣州合景恒裕的控制權，廣州合景恒裕此後以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入賬。

於終止確認日期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確認的資產淨額：	
遞延稅項資產	45
在建物業	4,336,772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456,2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23
應付貿易賬款	(12,76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2,983,784)
應付稅項	(1,611)
付息銀行貸款	(2,800,000)
已終止確認資產淨額	(3,819)
終止確認廣州合景恒裕的收益	324,70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310,881
以現金支付	10,000

終止確認廣州合景恒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0,000
已終止確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23)
終止確認廣州合景恒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	8,777

[#] 該等公司於該等財務報表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等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7.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續)

- (ii)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廣州市方圓樂琴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廣州方圓樂琴)*訂立一份協議。根據協定，廣州方圓樂琴注入現金人民幣62,000,000元作為註冊資本，以取得蘇州市佳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蘇州佳璟)*(其於注資前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的20%悉數攤薄股權。廣州方圓樂琴注資後，蘇州佳璟所有重大決議案須獲本集團與廣州方圓樂琴一致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本集團喪失對蘇州佳璟控制權，及因此，蘇州佳璟此後作為本集團的一間合營企業入賬。

於終止確認日期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確認的資產淨額：	
遞延稅項資產	7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75,126
在建物業	902,881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4,474,777
可收回稅款	26,025
應收貿易賬款	10,0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711
應付貿易賬款	(193,53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3,183,729)
遞延稅項負債	(149)
付息銀行貸款	(2,106,530)
已終止確認資產淨額	60,400
終止確認蘇州佳璟的收益	130,06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90,465

終止確認蘇州佳璟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已終止確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4,711)
終止確認蘇州佳璟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出淨額	(54,711)

* 該等公司於該等財務報表內的英文名稱指管理人員盡最大努力翻譯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因該等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就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樓宇及投資物業的租賃安排，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減少分別約為人民幣79,469,000元及約人民幣192,763,000元(2020年：分別約人民幣202,662,000元及約人民幣208,226,000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

	附註	附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及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77,860,615	1,776,632	2,462,164
融資現金流變動		(1,194,418)	(238,208)	(1,191,952)
新增租賃、終止一項租約、 修訂及租金減免	17	-	(192,763)	-
應付2020年末期股息		-	-	1,685,677
應付2021年中期股息	12	-	-	1,177,713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31	-	-	(21,246)
利息開支		15,689	91,437	5,011,289
匯兌變動		(864,321)	-	-
出售附屬公司		(181,136)	-	-
受限制資金增加		1,082,000	-	-
向非控股權益派息		-	-	64,052
於2021年12月31日		76,718,429	1,437,098	9,187,697
	附註	附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及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85,577,550	2,125,771	2,311,323
融資現金流變動		(6,067,775)	(265,061)	(8,191,752)
新增租賃及終止租約	17	-	(201,542)	-
應付2019年末期股息	31	-	-	1,334,360
應付2020年中期股息	12	-	-	1,271,220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31	-	-	(11,901)
利息開支		66,629	124,148	5,748,914
匯兌變動		(1,981,259)	-	-
收購附屬公司		5,172,000	-	-
終止確認附屬公司		(4,906,530)	-	-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負債	11	-	(6,684)	-
於2020年12月31日		77,860,615	1,776,632	2,462,164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經營活動內	11,340	5,974
計入融資活動內	238,208	265,061
	249,548	271,035

39. 財務擔保

於報告期終，在本集團向關聯方及第三方提供的擔保如下：

- (a)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銀行授出之按揭而向若干銀行提供擔保約人民幣21,016,362,000元（2020年：人民幣20,271,662,000元），該等按揭涉及為本集團物業買家安排之按揭貸款。根據擔保的條款，倘該等買家未能支付按揭款項，本集團須負責向銀行償還買家拖欠的未償還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而本集團有權（其中包括）接管有關物業的法定業權及所有權。本集團的擔保期由授出有關按揭貸款當日開始，至發出房地產權證為止，房地產權證一般於買家取得有關物業後一至兩年內發出。

該等擔保的公允值並不重大，而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倘買家未能支付款項，相關物業的可變現淨值足以償還所欠的按揭本金連同累計利息及罰款，故此，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無為該等擔保作出撥備。

- (b) 於2021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作擔保授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0,227,30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2,939,744,000元）已動用。
- (c) 於2021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擔保第三方出具的若干銀行承兌匯票人民幣6,450,000,000元。
- (d)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擔保若干附屬公司發行的境內公司債券約人民幣5,799,094,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12,568,748,000元）。

40. 資產質押

- (a)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質押資產予若干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合營企業及第三方的一般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的抵押已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15, 16, 20, 21及25。
- (b)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已質押予若干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貸款。
- (c)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共同及個別擔保優先票據，並質押其股權作為抵押品。

41. 承擔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1,903	724,360
本集團開發作銷售用途的物業	6,829,344	8,303,602
投資物業	294,859	464,421
	7,686,106	9,492,383

此外，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的資本承擔(未計入上述項目中)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3,138,267	5,816,841

42. 關聯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以下交易：

- (a)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集團若干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提供項目管理服務，現金代價總額約人民幣550,608,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420,140,000元)，確認為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管理費收入按本集團與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互協定的費率釐定。
- (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若干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提供年利率4.4%至16.0%(2020年：4.4%至15.0%)的墊款，利息收入根據本集團與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雙方協商一致的利率釐定，被確認為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本年的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04,569,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311,913,000元)。
- (c)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聯方(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出租若干物業，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30,270,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29,579,000元)，確認為本集團的租金收入。收入乃按照本集團與該名執行董事互相協定的費率釐定。

42. 關聯方交易 (續)

(d) 與合景悠活集團的交易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對合景悠活集團的租金收入		
物業租賃：		
物業	2,830	7
停車位	5,300	430
	8,130	437
資訊科技收入	2,000	2,000
對合景悠活集團的服務費用		
住宅物業管理服務：		
住宅預售管理服務	229,304	17,723
住宅物業管理服務	76,413	21,619
	305,717	39,342
物業代理服務	356,241	64,778
商業物業管理服務：		
商業預售管理服務	14,670	4,113
商業物業管理服務	120,132	6,399
	134,802	10,512
商業營運和增值服務：		
商業營運服務	114,658	10,238
商業增值服務	13,859	5,706
	128,517	15,944
宣傳策劃服務	19,087	-
營銷渠道管理服務	6,010	-

附註： 該等交易乃根據所涉及訂約方互相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42. 關聯方交易 (續)**(e) 與關聯方進行的其他交易**

本集團就授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銀行貸款而向銀行提供的擔保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f) 與關聯方的往來結餘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結餘款項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

(g)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6,936	28,285
退休福利	580	229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2,335	5,198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29,851	33,712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上文(c)及(d)項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43. 按類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終，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如下：

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68,764	1,914,579
列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8,921,820	5,154,138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22,525	30,00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447,488	44,580,481
	39,760,597	51,679,202

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348,056	13,165,515
租賃負債	1,437,098	1,776,632
列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	16,907,741	15,448,894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1,692,348	35,207,96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585,519	3,244,654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6,718,429	77,860,615
	133,689,191	146,704,274

44.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

除賬面值與公允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6,718,429	77,860,615	70,096,237	78,879,979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租賃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本集團企業融資團隊由財務經理領導，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企業融資團隊直接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於各報告日期，企業融資團隊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本集團管理層審閱及批准。企業融資團隊與本集團管理層每年就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的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兩次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交換有關工具之金額入賬，強制或清盤出售除外。用於估計公允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公允值透過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計算，所使用之折現率為年期、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相若的工具當前適用的比率。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有的附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履約風險被評估為微不足道。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概無發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計量的轉移，第3級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計量轉入或轉出。

44.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層級 (續)

披露公允值的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70,096,237	-	70,096,237

於2020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78,879,979	-	78,879,979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及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租賃負債、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合營企業款項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業務風險、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保守的風險管理策略及集中於盡量減少該等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的風險所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承擔該等風險的機會甚微。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使用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對沖重大風險。本公司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並概述如下：

業務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進行業務，故須面對特別的考慮及重大風險，這其中包括與政治、經濟及法律環境有關的風險，國家當局對物業開發行業的定價及融資法規的影響。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付息資產。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息銀行貸款有關。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現金流利率風險。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下，本集團稅前利潤(透過對浮息借貸的影響)對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性。

	基點 增加／(減少)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	200	(508,392)
港元	200	(40,647)
美元	200	(30,271)
人民幣	(200)	508,392
港元	(200)	40,647
美元	(200)	30,271
2020年		
人民幣	200	(410,003)
港元	200	(21,757)
美元	200	(22,052)
人民幣	(200)	410,003
港元	(200)	21,757
美元	(200)	22,052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內地，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列值。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銀行結餘。由於港元與美元匯率掛鈎，故本集團認為兩種貨幣之間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終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下，本集團稅前利潤(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變動)對美元及港元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的敏感性。

	港元匯率 上升／(下降) %	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減弱	(5)	不適用	9,442
倘人民幣兌港元增強	5	不適用	(9,442)
倘人民幣兌美元減弱	不適用	(5)	1,634
倘人民幣兌美元增強	不適用	5	(1,634)
<hr/>			
	港元匯率 上升／(下降) %	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倘人民幣兌港元減弱	(5)	不適用	365,265
倘人民幣兌港元增強	5	不適用	(365,265)
倘人民幣兌美元減弱	不適用	(5)	9,520
倘人民幣兌美元增強	不適用	5	(9,520)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下表顯示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按本集團信貸政策劃分的信貸質素及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 惟無需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其他資料除外)及年末分級分類情況。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金額及金融擔保合約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2021年	12個月預期信 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1,368,764	1,368,764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8,921,820	-	-	-	8,921,820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22,525	-	-	-	22,5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 未逾期	29,447,488	-	-	-	29,447,488
就授予本集團物業若干買家的 按揭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未逾期	21,016,362	-	-	-	21,016,362
就授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 銀行貸款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未逾期	20,227,307	-	-	-	20,227,307
	79,635,502	-	-	1,368,764	81,004,266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2020年	12個月預期信 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1,914,579	1,914,579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154,138	-	-	-	5,154,138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0,004	-	-	-	30,004
現金及銀行結餘					
- 未逾期	44,580,481	-	-	-	44,580,481
就授予本集團物業若干買家的 按揭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未逾期	20,271,662	-	-	-	20,271,662
就授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 銀行貸款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未逾期	32,939,744	-	-	-	32,939,744
	102,976,029	-	-	1,914,579	104,890,608

*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因為其並未逾期，且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致力透過物業銷售所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維持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並透過數量充足的信貸融資額度取得足夠資金以滿足其建設承諾。本公司董事會預期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及額外銀行及其他借貸款可為本集團的現有及未來物業開發項目提供資金。如經濟環境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本集團有多項替代計劃以減輕對本集團營運資金可能構成的影響。誠如於財務報表附註2.1持續經營基礎中進一步闡述，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應付營運所需。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合同性未折現款項於報告期終的金融負債到期日：

	2021年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三至十二個月 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974,030	17,665,068	51,075,308	16,822,246	92,536,652
租賃負債	-	57,028	179,189	645,582	1,141,902	2,023,70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348,056	-	-	-	-	13,348,05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6,907,741	-	-	-	-	16,907,741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1,692,348	-	-	-	-	21,692,34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585,519	-	-	-	-	3,585,519
就授予本集團若干物業買家之 按揭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21,016,362	-	-	-	-	21,016,362
就授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 銀行貸款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20,227,307	-	-	-	-	20,227,307
	96,777,333	7,031,058	17,844,257	51,720,890	17,964,148	191,337,686
	2020年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三至十二個月 以下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6,076,551	23,508,724	47,201,550	14,075,448	90,862,273
租賃負債	-	57,020	180,988	757,220	1,324,831	2,320,05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165,515	-	-	-	-	13,165,51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5,448,894	-	-	-	-	15,448,894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5,207,964	-	-	-	-	35,207,96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244,654	-	-	-	-	3,244,654
就授予本集團若干物業買家之 按揭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20,271,662	-	-	-	-	20,271,662
就授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 銀行貸款而向銀行作出的擔保	32,939,744	-	-	-	-	32,939,744
	120,278,433	6,133,571	23,689,712	47,958,770	15,400,279	213,460,765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經營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為股東爭取最大的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情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派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更改其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以負債比率(借貸淨額(總銀行及其他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監控資本的情況。本集團的政策乃維持穩定的負債比率。於報告期終的負債比率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淨額	47,270,941	33,280,134
權益總額	59,701,933	53,916,691
負債比率	79.2%	61.7%

4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終的財務狀況表資料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764	52,06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30,573,892	32,892,72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9,923,310	10,962,238
非流動資產總額	40,531,966	43,907,034
流動資產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39,814	295,78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072,164	6,250,85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48,545	686,229
流動資產總額	8,160,523	7,232,86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139	11,88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3,784,950	3,757,256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7,314,051	4,810,732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0,656,019	11,522,598
流動負債總額	21,765,159	20,102,470
流動負債淨額	(13,604,636)	(12,869,60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6,927,330	31,037,430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6,053,445	28,863,61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59,521	167,045
遞延稅項負債	134,938	76,033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347,904	29,106,690
資產淨額	579,426	1,930,740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4,680	304,474
庫存股份	(3,038)	(1,723)
儲備(附註)	277,784	1,627,989
權益總額	579,426	1,930,740

4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載列如下：

	附註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匯兌變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以股權 為基礎的補償 費用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 虧損)/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670,178	308,006	(1,288,562)	34,575	(695,287)	28,910
已行使購股權	31	4,724	-	-	(807)	-	3,917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32	-	-	-	19,487	-	19,487
將歸屬的股份獎勵轉撥給僱員	31	19,251	-	-	(19,425)	-	(174)
年內因以股代息發行之股份	31	11,817	-	-	-	-	11,817
已宣派2019年末期股息	31	(1,334,360)	-	-	-	-	(1,334,360)
2020年中期股息	31	(371,610)	-	-	-	(899,610)	(1,271,220)
年度利潤		-	-	-	-	3,815,720	3,815,720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	728,918	-	-	728,918
實物分派	11	-	-	-	-	(375,026)	(375,026)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	308,006	(559,644)	33,830	1,845,797	1,627,989
已行使購股權	31	2,166	-	-	(400)	-	1,766
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	32	-	-	-	8,633	-	8,633
將歸屬的股份獎勵轉撥給僱員	31	22,702	-	-	(22,904)	-	(202)
年內因以股代息發行之股份	31	21,041	-	-	-	-	21,041
已宣派2020年末期股息		-	-	-	-	(1,685,677)	(1,685,677)
2021年中期股息		-	-	-	-	(1,177,713)	(1,177,713)
年度利潤		-	-	-	-	1,106,112	1,106,112
換算為呈報貨幣的匯兌差額		-	-	377,334	-	-	377,334
註銷股份	31	(1,499)	-	-	-	-	(1,499)
於2021年12月31日		44,410	308,006	(182,310)	19,159	88,519	277,784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為準備本公司上市所進行的本集團重組而收購附屬公司股份的公允值，超出為此交換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部份。

僱員以股權為基礎的補償費用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允值，進一步闡述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有關以股份基礎支付的會計政策。該款額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相關購股權屆滿或被沒收時轉撥至保留利潤。

47.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22年4月15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本集團持有的主要物業

物業	本集團權益 (%)	位置	佔地面積 (千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用途	預期竣工日期
主要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寰滙公館I	100	北京通州區	17	56	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及商業	不適用
譽山國際	100	廣州增城區	994	1,717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及酒店	不適用
峰匯國際	100	蘇州相城區	327	885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及酒店	不適用
萬景峰	51	上海奉賢區	80	252	住宅、服務式公寓、商業及酒店	不適用
成都譽峰	100	成都南部新區	149	1,034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商業及酒店	不適用
領匯長安	100	北京門頭溝區	26	55	住宅、寫字樓、商業及酒店	不適用
天匯	100	北京順義區	21	51	住宅	不適用
主要在建物業						
臻頤府	100	廣州天河區	47	101	住宅	2023年
春來曉園	50	杭州江乾區	64	128	住宅及商業	2022年
譽山國際	100	廣州增城區	797	1,034	住宅、別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 商業及酒店	2022年
臻尚溫府	100	廣州增城區	124	352	住宅及商業	2022年
天鵝港華庭	50	蘇州吳中區	85	345	住宅、服務式公寓、寫字樓及商業	2022年
攬月臻翠府	100	杭州江乾區	43	108	住宅、別墅、寫字樓及商業	2022年
朗月濱河雅苑	50	蘇州吳中區	42	115	住宅	2023年
香樾四季花園	62.5	廣州花都區	88	138	住宅及商業	2022年
物業						
				本集團所佔權益 (%)	用途	
主要投資物業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珠江 新城地段J-6國際金融廣場				100	寫字樓及商業	中期租賃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耀元路58號 環球都會廣場				75.5	寫字樓及商業	中期租賃

五年財務摘要

以下載列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本概要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11,087,739	6,911,750	23,941,953	29,742,063	23,844,72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稅前利潤 所得稅開支	5,497,429 (1,936,564)	5,286,922 (1,211,770)	13,368,449 (3,497,352)	10,062,908 (3,397,779)	4,081,066 (1,518,128)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 年度利潤 年度利潤	44,148 3,605,013	79,682 4,154,834	184,987 10,056,084	236,180 6,901,309	- 2,562,938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3,620,071 (15,058)	4,035,415 119,419	9,805,813 250,271	6,676,592 224,717	2,421,351 141,587
	3,605,013	4,154,834	10,056,084	6,901,309	2,562,9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基本盈利	人民幣117分	人民幣128分	人民幣309分	人民幣210分	人民幣76分

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53,206,924	63,761,404	84,577,931	94,396,477	108,538,168
流動資產	81,738,114	120,775,757	129,744,748	137,801,902	123,710,883
資產總額	134,945,038	184,537,161	214,322,679	232,198,379	232,249,051
負債					
流動負債	49,407,316	90,697,356	109,671,769	121,113,896	112,166,340
非流動負債	57,292,029	62,067,796	66,408,319	57,167,792	60,380,778
負債總額	106,699,345	152,765,152	176,080,088	178,281,688	172,547,11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607,284	28,778,564	35,794,758	43,534,877	44,320,536
非控股權益	638,409	2,993,445	2,447,833	10,381,814	15,381,397
權益總額	28,245,693	31,772,009	38,242,591	53,916,691	59,701,933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